

关于征求《邓州市“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 征求意见的公告

市直各单位、各乡镇（街区）：

《邓州市“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已由南阳市生态环境局邓州分局《规划》编写组编制完毕，在编制过程中已征求了住建、城管、水利、农业、交通、自然资源和规划等部门意见，对“十四五”生态环境重大项目库进行了丰富完善，现已基本定稿，需进一步征求市直各单位、各乡镇（街区）、社会各界意见，请各单位的反馈意见请发至 dzhjjc@163.com。

联系人：范俊峰 13037617589

附件：邓州市“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征求意见稿）

南阳市生态环境局邓州分局

2023年2月10日

邓州市“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

(征求意见稿)

邓州市人民政府

二〇二二年十月

前 言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由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向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迈进的关键起步期，是河南在中部地区崛起中奋勇争先、谱写新时代中原更加出彩的绚丽篇章的重要开局期，也是邓州加快建设丹江口库区区域中心城市的机遇窗口期和战略攻坚期。按照国家、河南省、南阳市和邓州市关于“十四五”规划研究和编制工作的要求并依据《邓州市新时代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中长期战略规划（2020-2035年）》，本次规划在把握新时代新要求的基础上，提出了“十四五”时期邓州市生态环境保护的主题主线、主要目标和重点任务，为“十四五”生态环境发展编制提供了重要支撑。

“十四五”要求，我市经济发展既要同资源环境承载能力相适应，又具有源源不断的动力。要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处理好人与自然、经济发展与生态环境保护的关系，以调整经济结构和转变经济发展方式为切入点，坚持在发展中保护、在保护中发展，加快形成绿色生产方式和生活方式，实现绿色循环低碳发展、人与自然和谐共生。

“十四五”生态环境规划将围绕习近平生态文明建设思想体系，制定“十四五”时期深化推动我市绿色发展的思路举措，分析推动绿色发展的重大问题和面临的形势，提出我市中长期绿色发展总体思路、主要目标和重点领域，推动形成绿色的生产生活方式，是推进新时期丹江口库区现代化区域中心城市建设关键时间的规划，意义十分重大。为编制高质量的“十四五”生态环保规划，为“十四五”期间我市生态环保和环境攻坚提供全局性、前瞻性、科学化指导，力求主动破题、创新求解；突出生态立市，注重秉持新发展理念，努力实现以人民为中心、更加绿色、更可持续的高质量发展；注重发展思路 and 任务举措的可行性和可操作性，加快建设丹江口库区区域中心城市。

目 录

一、“十三五”回顾及规划背景	1
(一) “十三五”环境保护规划总体进展良好	2
(二) 生态环境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突出短板	4
二、“十四五”全市经济社会发展背景与形势	5
(一) “十四五”时期邓州市经济社会发展面临的战略机遇	5
1. “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历史交汇期开启全新征程	5
2. 全球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激发创新动能	5
3. 承接新一轮资本和产业转移带来发展契机	5
4. 多重区域发展战略叠加提供政策红利	6
(二) “十四五”时期邓州市经济社会发展主题	6
(三) “十四五”时期邓州市经济社会发展主线	7
1. 科学把握“丹江口库区区域中心城市”的内涵	7
2. 正确处理“工业化”与“城市化”的关系	7
(四) 构建与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相适应的铁军队伍。	8
(五) “十四五”环境保护面临的重大挑战和历史性机遇	9
三、总体要求和目标	13
(一) 指导思想	13
(二) “十四五”时期邓州市生态环境发展目标	14
(三) 目标规划指标	14
(四) 治理理念	15
(五) 重大举措	16
1. 深入推进生态功能区建设	17
(1) 筑牢丹江口水库生态屏障	17

(2) 全面开展森林邓州创建	17
(3) 实施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修复	18
2. 全面推进区域环境综合治理	19
(1) 严格保护水生态环境	19
(2) 加强大气环境治理力度	19
(3) 积极推进土壤污染防治	20
(4) 深入开展农村环境整治	20
3. 加快形成绿色生产生活方式	21
(1) 加强资源节约集约利用	21
(2) 大力发展循环经济	22
(3) 加快发展低碳经济	24
4. 着力构建绿色发展体制机制	25
(1) 构建生态环境多元共治模式	25
(2) 完善市场化配置资源机制	25
(3) 健全绿色发展评价考核机制	26
5. 建立生态环境空间管控体系	26
6. 推进国家级生态文明市建设	27
7. 加强环境质量目标指标管控	27
8. 深入实施大气、水、乡村清洁防治工程	27
9. 推进土壤污染治理	28
10. 严格落实达标排放	29
11. 加快推动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低碳转型	30
12. 建立风险预测预警应急体系	30
13. 强化重点领域区域风险管控	30
14. 落实地方政府环境质量责任制	31

四、规划实施主要内容	32
(一) 逐步建立生态环境预防体系	32
1、落实生态环境空间管控	32
2、建立环境宏观调控机制	33
3、协同控制能源资源消耗	33
4、推进绿色循环低碳发展	34
5、推动形成绿色消费自觉	35
(二) 持续明显改善环境质量	36
1、巩固大气污染防治成效	36
2、全面推进水污染防治工作	39
3、稳步推进乡村清洁工程	42
(三) 推进土壤和固废污染防治	43
1、逐步建立生态环境预防体系	43
2、持续改善土壤环境质量	43
3、加强危废和化学品管理	45
(四) 强力推进达标排放与总量减排	46
1、实施工业污染源全面达标排放计划	46
2、深入推进重点污染物减排	47
3、加强环境基础设施建设与运行	48
(五) 切实维护生态系统安全	49
1、不断强化生态空间管制	49
2、全力打造生态安全加林地保护加快生态公益林建设步伐。	50
3、大力推进生态治理和修复推进矿山生态环境治理和修复。	51
4、全面推进生态文明建设。	51
5、维护全市生态安全格局	53

6、管护国家重点生态区域.....	54
7、保护重要生态系统.....	54
8、推进重点地区生态修复.....	55
9、保护生物多样性.....	56
10、扩大生态产品供给.....	57
(六) 有效防范和降低环境风险.....	58
(七) 加强辐射安全管理.....	59
(八) 推进治理体系与环境监管能力提升.....	59
1、完善环境法治.....	59
2、健全市场机制.....	60
3、确保政府履责.....	61
4、落实企业责任.....	62
5、强化社会监督.....	63
6、提升监管能力.....	64
五、重大工程项目.....	66
六、规划实施保障机制.....	68

附件：邓州市“十四五”生态环保重点项目规划表

一、“十三五”回顾及规划背景

“十三五”以来，邓州立足自身发展优势，紧紧围绕建设丹江口库区现代化区域中心城市的总体目标，坚持“一抓三突破”，通过一心一意抓项目，奋力突破工业瓶颈制约、突破中心城市空间制约和功能制约、突破教育短板。兼顾五大发展理念，统筹做好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各项工作，国民经济持续平稳增长，三大攻坚战取得阶段胜利，社会事业全面发展，生态环保成绩突出，经济发展质量显著提高，开启了区位能级全面提升的新篇章。因此，“十四五”期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决胜阶段。本规划根据《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国家“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河南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河南省“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和生态经济发展规划》、《邓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以及邓州市三大工程实施方案进行编制，主要阐明规划期内政府生态环境方面的战略意图、工作重点和政策取向，是今后五年全市生态环保事业发展的宏伟蓝图，是政府履行生态环保职责的重要依据，是全市补齐生态环境短板、促进绿色发展、建设美丽邓州的施工图和路线图，是促进全市生态环境质量总体改善的行动纲领。

（一）“十三五”环境保护规划总体进展良好

“十三五”期间，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工作，按照科学发展观的要求，围绕国家、省、市环境保护“十三五”规划中明确的目标、指标和任务，以科学发展观和生态文明建设为统领，主要污染物减排为主线，全面实施了蓝天、碧水、乡村清洁工程，水环境、农村生态环境持续改善，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安全得到保障，坚持绿色发展，着力加强乡村有效治理，解决农村污水垃圾问题，推进乡村旅游项目发展，建设美丽乡村，为“十四五”环境保护工作奠定了良好基础。

——**主要污染物减排指标完成情况。**2020年度，我市化学需氧量排放1.19万吨，比2015年（1.44万吨）下降17.4%；氨氮排放量0.13万吨，比2015年（0.16万吨）下降18.8%；二氧化硫排放量0.32万吨，比2015年（0.48万吨）下降33.3%；氮氧化物排放量0.31万吨，比2015年（0.37万吨）下降16.2%。均达到规划要求。

——**环境质量指标完成情况。**至2020年底，水环境方面：2020年有水质监测断面5个，分别为唐王桥断面（省控）、杨寨断面（省控）、汲滩断面（省控）、穰东断面（省控）、刁河堂断面（省控），监测项目数均为25个，监测频次均为12次，总频次为60次；达到Ⅲ类或优于Ⅲ类水质频次为55次，2020年水质达标率（Ⅲ类）为91.7%。环境空气方面：2020年我市空气自动监测有效天数为366天，空气质量好Ⅱ级标准天数比例为79.2%。均达到规划要求。

——**农村与生态环境保护。**截止到2020年底，城市人均绿地达

到23平方米；城市建成区绿化覆盖率38.69%，全市林木覆盖率18.6%；创建省级生态镇22个，省级生态村85个，完成农村综合整治260个和319家规模化畜禽养殖场治理。

——**进一步提升环境监管能力建设。**至2020年底，邓州市环境监察机构达到标准化水平。环境监察人员持证上岗率达到100%，人员结构比例达到标准化要求，大专以上学历人员比例达到90%。环境监测机构达到标准化建设要求。环境监测化验室通过计量认证。

——**环境风险防范工作有序开展。**至2020年底，全市危险废物安全处理率100%；城市医疗废物安全处置率100%；废放射源安全送贮率100%；针对突出环境隐患单位、敏感点位和区域定期开展了排查和巡查工作；开展了全市化学品环境情况调查工作，并逐步将化学品纳入环保日常监管。

表1 邓州市环境保护“十三五”规划主要指标完成情况表

分类	序号	指标名称	2020年规划目标值	2020年完成目标值
一、环境质量	1	市控以上断面劣V类水质的比例	≤5%	≤5%
	2	市控以上断面出境水达标率（地表水满足IV~V类水质标准的比例）	≥90%	91.6% （III类）
	3	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取水水质常规监测因子水质达标率	100%	100%
	4	城市空气质量好于II级标准的天数比例	≥70%	71%
	5	辐射环境水平	天然本底涨落范围内	天然本底涨落范围内
二、总量控制	6	化学需氧量排放总量	1.18万吨，削减18.4%	1.17万吨，削减19.0%
	7	氨氮排放总量	0.16万吨，削减16.6%	0.13万吨，削减18.8%
	8	二氧化硫排放总量	0.35万吨，削减28.0%	0.32万吨，削减33.3%
	9	氮氧化物排放量	0.32万吨，削减13.5%	0.31万吨，削减17.2%

(二)生态环境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突出短板

虽然“十三五”时期全市环境保护取得了一些成绩，但生态环境形势仍十分严峻，全市生态环境恶化趋势尚未得到根本扭转，与群众期盼还有较大差距，已成为影响全市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突出短板。

环境污染仍然存在，提高环境质量任务艰巨。全市依然处于环境污染与治理的相持期，主要污染物排放量仍较大，部分区域环境承载力已达到或接近上限，重度及以上污染天气仍有发生，部分河流仍有劣Ⅴ类水质出现，城市建成区黑臭水体依然存在，畜禽养殖等面源污染未能全面控制。多阶段多领域多类型问题长期累积叠加，细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臭氧、总氮、总磷污染并存，工业污染“上山下乡”、农村面源、土壤、地下水等污染问题时有发生。

生态系统脆弱，山水林田湖缺乏统筹保护。生态安全格局尚未形成，资源过度开发利用导致的生态破坏仍然存在，生态空间不断被侵占，湿地面积较少，水源涵养保护不足，局部断流现象尚未有根本改观，生物多样性尚未得到有效保护。“山水林田湖是生命共同体”的理念落实不够。森林、湿地、水体等重要生态系统的保护与修复需要加强。

资源约束趋紧，生态环境前端预防难度加大。全市人口总量大、人均占有资源少，能源矿产国土等资源开发程度较高，人均耕地面积少，水资源缺乏且年际与地域分布不均。境内湍河、刁河等河流及支流水源性缺水和水质性缺水问题并存，水资源供需矛盾日益加剧。城市生态用地少，土地利用不够高效集约。能源消费结构不合理，燃气普及率低，集中供热率低，资源能源对经济社会发展的约束加剧，造成经济发展与生态环境保护的矛盾突出。

二、“十四五”全市经济社会发展背景与形势

（一）“十四五”时期邓州市经济社会发展面临的战略机遇

1. “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历史交汇期开启全新征程

“十四五”时期，既要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又要乘势而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我国经济社会发展总体持续平稳，供给质量、发展总需求及水平稳步提升，高质量发展后劲动力依然强劲，发展的韧性、潜力、活力将被不断激发。站在更高起点和新的历史方位上，邓州仍处于大有可为的战略机遇期。

2. 全球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激发创新动能

“十四五”时期，以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5G 等为代表的新一代信息技术将持续发力，广泛渗透于经济社会各个领域，与产业经济、民生服务、政府治理等深度融合结合，新的生产方式、产业形态、商业模式、消费模式、治理模式和经济增长点加速形成。新技术作为引领创新和驱动转型的先导力量，有利于邓州加快产业转型升级、赋能实体经济发展，培育新业态、新模式、新服务、新治理，激发经济社会发展新动能。

3. 承接新一轮资本和产业转移带来发展契机

随着全球产业分工深化、我国在全球产业链上的地位上升，东部沿海地区率先向价值链高端跃升，但同时也面临着土地和劳动力

成本不断升高等问题，其资本、产业向中西部转移的趋势加快。中央也明确提出，鼓励支持中西部和东北地区更大力度承接产业转移和吸引外资。邓州作为中部地区的典型代表，具有土地和劳动力等资源要素丰富、成本低廉，产业发展空间大，市场潜力大等优势。同时，邓州交通便捷通达、硬件设施日益完善、服务水平不断提高，也为承接新一轮资本和产业转移创造了良好条件。

4. 多重区域发展战略叠加提供政策红利

“十四五”时期，区域发展将成为推动全国高质量发展的新动力源，我国将形成以城市群为依托的多极化增长新格局。随着国家重点实施“一带一路”、汉江生态经济带等重大区域发展战略，深入推进中部地区崛起、中原经济区、中原城市群一体化等区域发展战略，河南省为解决区域经济发展不平衡的问题将逐渐重视和支持豫西南地区的发展，邓州的区位优势日益凸显、政策红利不断释放。同时，推进丹江口库区区域中心城市和首批践行县域治理“三起来”县(市)建设，也将为邓州争取国家及省市的项目、政策和资金支持提供难得机遇。

(二) “十四五”时期邓州市经济社会发展主题

“十四五”期间，邓州市经济社会发展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推动高质量发展，是现代化建设的本质要求，必须全面贯彻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做到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更为安全的发展，要求经济发展既同资源环境承载能力相适应，又具有源源不竭

的动力。要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处理好人与自然、经济发展与生态环境保护的关系，以调整经济结构和转变经济发展方式为切入点，坚持在发展中保护、在保护中发展，加快形成绿色生产方式和生活方式，实现绿色循环低碳发展、人与自然和谐共生、更可持续的发展。

（三）“十四五”时期邓州市经济社会发展主线

综合考虑和总体把握“十四五”时期邓州市的时代背景、阶段特征、目标要求以及关键路径，提出“十四五”时期邓州市经济社会发展主线为“大力发展现代工业，加快城市化进程，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推进丹江口库区区域现代化中心城市建设”。

1. 科学把握“丹江口库区区域中心城市”的内涵

牢牢把握国务院对于邓州发展成为丹江口库区区域中心城市的定位。作为区域中心城市，邓州市必须具备较为强大的吸纳集聚力和辐射带动力，这也要求其必须具有较为扎实的经济体量，在吸纳集聚资金、技术、人才等资源要素的同时，将发展动力、产业功能和公共服务扩散辐射到渠首地区，与其他丹江口库区区域中心城市实现优势互补、协作共赢，成为引领带动豫西南地区高质量发展的增长极和动力源。

2. 正确处理“工业化”与“城市化”的关系

工业化是城市化的直接原因和物质载体，而城市化又是工业化的必然结果，两者相互联系、相互促进，二者协调发展有助于促进社会经济的整体可持续发展。着眼于邓州市建成丹江口库区区域中

心城市，提升区域吸纳集聚力和辐射带动力，确定工业化和城市化的发展路径。“十四五”期间，邓州市要坚持以“工业化”为主战略，以“项目建设”为主抓手，以“招商引资”为突破口，坚持改革攻坚、开放合作、创新驱动，瞄准“二三一”产业结构目标，着力招大引强培优，着力提升产业聚集度和一二三产融合度，以高质量的工业化协同推进城市化、农业现代化、信息化、绿色化，大力培育高质量发展新动能，不断增强发展整体性、协同性。在对“十四五”时期工业化发展成效进行全面评估的基础上，再考虑在下一个五年深入推进城市化。

（四）构建与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相适应的铁军队伍。

坚决落实中央巡视整改。加大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贯彻执行和督促检查力度。持续改进作风，制订实施解决困扰基层的形式主义问题举措。深入开展党风廉政教育月活动，深化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认真落实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努力建设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

“十三五”时期，我市生态环境保护继续取得历史性成就，“十三五”规划纲要确定的生态环境9项约束性指标均圆满超额完成，污染防治攻坚战阶段性目标任务高质量完成，为“十四五”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探索积累了成功做法和宝贵经验，主要体现为“六个必须”：必须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尤其是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引，切实用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必须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人民群众对优

美生态环境的期待就是努力方向，以改善生态环境质量为核心，为人民群众提供更多优质生态产品。必须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探索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路径。必须坚持推动形成大环保工作格局，推动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必须坚持用最严格制度最严密法治保护生态环境，持续完善法律法规和制度体系，强化制度执行。必须强化作风和能力建设，着力打造生态环境保护铁军。

“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要把握好“五个坚持”的总体思路，即坚持新发展理念，以生态环境高水平保护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坚持以改善生态环境质量为核心，推动生态环境综合治理、系统治理、源头治理。坚持突出精准治污、科学治污、依法治污，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坚持深化改革创新，完善生态环境监督管理制度体系。坚持稳中求进总基调，推动重点领域工作取得新突破。

（五）“十四五”环境保护面临的重大挑战和历史性机遇

“十四五”期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战略决胜阶段，生态环境质量改善的形势仍十分严峻、任务仍艰巨繁重，突出表现在：**一是污染排放新增压力仍居高位。**从产业结构方面看，虽然全市“十四五”将会着力推进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但工业依然是全市发展的主体，新增污染物排放量依然较大。从城镇化方面看，“十四五”全市新型城镇化将会快速发展，预计将达到55%左右，城镇污染物排放新增压力仍然处于高位水平；**二是环保基础设施处理能力有待提升。**随着全市城镇化和产业集聚区建设的快速推进，城镇建成区和建设用地迅速扩张，生活污水、生活垃圾和建筑垃圾等废弃物产

生量增速较快，现有城镇污水、垃圾等基础设施处理能力难以满足污染物较快增长的处理需求，多数乡镇集镇区欠缺规范化的污水集中处理设施、配套管网以及垃圾处置设施；三是**环境质量改善难度和压力较大**。全市机动车保有量持续快速增长，油烟污染和工业扬尘污染仍相对较重，颗粒物、氮氧化物的排放对大气环境产生较大影响，造成全市全年优良天数减少。刁河、内外城河、小草河、排子河等河流水环境污染尚未得到彻底解决；四是**新老污染耦合并发**。实施水、气污染减排的同时，污染转移到土壤和地下水的现象已突出。生产性污染和生活消费性污染交织，灰霾天气、城市黑臭水体等污染问题给环境质量改善带来较大压力，农村环境“脏、乱、差”现象仍很普遍，畜禽养殖污染日益突出，农业面源成为污染物排放的新主体。全市既要下大力气治理老环境问题，也要积极开展臭氧、挥发性有机物、持久性有机物、环境风险防控等系列新环境问题的治理工作，污染治理的复杂性、严重性前所未遇；五是**环境监管能力建设亟待提升**。受编制、财力等因素的制约，环境监管机构标准化建设薄弱，除环境监察机构基本能达到规划要求外，监测、宣教、辐射、监控、固管、应急等机构皆未达到规划要求，基层和农村的环保监管执法力量不足，环境监测监控能力还存在短板，环境监管力量与日益繁重的环保任务还不相适应，难以实现新形势下依法严管的要求。

同时，“十四五”期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攻坚期、加快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关键期，国家、省高度重视生态环境保护和绿色发展，将生态文明建设纳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五位一体”总体布局，把环境保护和绿色发展摆到更加突出的位置；“绿色发展”成

为五大发展理念之一，对生态文明建设和环境保护作出了重大战略部署；我省也实施了美丽河南建设、生态省建设等战略部署，深化推进蓝天、碧水、乡村清洁三大工程；环境保护已经成为各级党委政府的中心任务，全市环境保护面临重要战略机遇期。

一是深入推进生态文明建设。通过调整优化产业结构和产业布局，大力发展生态经济和循环经济，维护生态环境安全，培育生态文化，重视生态人居，完善生态制度，到“十四五”末，要使节约能源资源和保护生态环境的产业结构、增长方式、消费模式基本形成，生态文明的观念深入人心，形成南阳生态文明建设模式，基本完成生态文明试点市创建目标，为中原地区生态文明建设发挥示范带头作用，成为生态文明建设的样板城市。

二是经济发展方式加快转变。“十四五”期间，全市经济发展将仍然保持高速增长，更加注重绿色循环低碳发展，着力提高经济发展质量和效益，主导产业将由以工业为主导向工业和服务业并重转变，资源环境要素投入呈现下降趋势，污染物新增量涨幅进入收窄期，产业结构和资源能源消耗向有利于环境保护的方向发展。

三是环保法制体系日臻完善。新环保法全面实施，新修订的大气、噪声、固废等污染防治法已经公布，配套法律法规逐步健全，环保法治体系更加完善，从严从紧、依法治理将成为环境保护的根本途径和要求，环境保护工作进入了法治化、制度化的历史新阶段。

四是污染治理能力逐步加强。环境污染治理投资大幅度增加，污染治理融资渠道更加通畅，污染治理模式得到创新和发展，环保科技创新得到强化，环境监管水平进一步提升，污染治理能力逐步加强，向着有利于环境保护的方向发展。

五是生态环保意识深入人心。公众环境权益观增强，对环境保护的诉求和期盼日益

高涨，促使各级政府加大生态环境保护投入，加大污染治理和监管力度。公众生态文明意识增强，绿色生活方式得到倡导和弘扬，有利于发挥人民群众的积极性，构建全民参与的社会共治体系。

三、总体要求和目标

（一）指导思想

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会议精神，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以促进绿色发展、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为目标，以改善生态环境质量为核心，全面推进环境保护、生态建设、监管执法、风险管控，加强大气、水体、土壤、乡村等环境治理和多污染物综合防治，不断提高环境管理的系统化、科学化、法治化、市场化和信息化水平，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提供坚实的环境支撑，努力建设好丹江口库区区域中心城市。

贯彻上述指导思想，要坚持以下原则：

坚持把改善生态环境质量作为核心目标任务。设置更多反映生态环境质量的工作目标和考核指标，实施生态环境质量改善清单式管理，将改善生态环境质量作为推进各项工作的核心评价标准。

坚持把生态环境全过程保护作为根本途径。加强生态环境协同保护，全面强化生态环境预防、治理、管理各环节，在加大环境治理力度的基础上，努力将生态环境保护的链条向两端延伸，将生态环境预防做成“硬措施”，不断提高生态环境管理系统化、科学化、法治化、精细化和信息化水平。

坚持把深化改革和创新驱动作为基本动力。转变生态环境保护理念，充分发挥市场配置资源的决定性作用和更好发挥政府作用，强化科技创新引领作用，改革生态环境治理基础制度，加快形成系

统完整的生态文明制度体系。

坚持把重点突破和整体推进作为工作方式。既立足当前，着力解决对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制约性强、群众反映强烈的气水土等突出环境问题，打好环境质量改善攻坚战；又着眼长远，协同推进环境预防、生态保护、治污减排、风险防控，全面加强生态环境保护。

坚持把提升生态环境治理能力作为重要保障。确保党委政府履职尽责，落实企业主体责任，提升企业治污减排能力，强化社会监督，加强环保队伍、环境监管能力、环境信息化建设，凝聚形成全社会保护生态环境的强大合力。

（二）“十四五”时期邓州市生态环境发展目标

“十四五”时期，通过全市人民共同努力，丹江口库区区域中心城市和南阳市区域副中心城市建设取得更大成效，力争在本省省直管县（市）和第一批践行县域治理“三起来”县（市）中走在前列、作出示范，其生态环境发展目标是：

丹江口水库生态屏障地位更加彰显，林木覆盖率提高到 25%，**“森林邓州”**全面建成；水、土、大气质量持续提升，全市水系连通率达到 80%，优良水体比例、PM2.5 平均浓度、空气质量优良率均达到国家和省考核要求；能源资源利用效率大幅提高，低碳循环经济快速发展，单位 GDP 能耗下降和污染物排放量完成省下达任务；绿色发展体制机制框架日臻完善，城乡区域生态环境不断改善，成功创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环境治理和生态建设实现新突破。**

（三）目标规划指标

到 2025 年，大气、水环境质量总体改善，土壤环境质量总体保

持稳定，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大幅减少，饮用水安全保障水平持续提升；城乡人居环境继续改善，环境风险得到有效控制；生态系统稳定性增强；生态文明制度体系基本建立，生态文明水平与小康社会相适应。

邓州市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指标体系见表1。

表1 邓州市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指标体系表

指标分类	序号	指标名称		2020年基准值	2025年目标值	指标类型
环境质量指标	1	环境空气质量	全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的比例(%)	71	≥82	约束性
	2		细颗粒物PM2.5年均浓度(ug/m ³)	46	≤40	约束性
	3		可吸入颗粒物PM10年均浓度(ug/m ³)	85	≤70	约束性
	4		重污染天数下降比例(%)	—	≥10	约束性
	5	水环境质量	控制断面好于III类水质的比例(%)	70	≥95	约束性
	6		市控断面劣V类水质的比例(%)	—	≤5	约束性
	7		市、县城区河流黑臭水体比例(%)	—	消除	约束性
	8		市、县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到或优于三类的比例(%)	100	100	约束性
	9		地下水质量考核点位水质	—	保持稳定	预期性
	10	土壤环境质量	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	—	≥95	约束性
	11		污染地块安全利用率(%)	—	≥95	约束性
	12	生态环境	重点生态功能区所属县域生态环境状况指数	—	不下降	预期性
	13		森林覆盖率(%)	18.6	≥20	约束性
污染物排放总量	15	化学需氧量排放量减少比例(%)		11649吨	15	约束性
	16	氨氮排放量减少比例(%)		1345吨	12	
	17	二氧化硫排放量减少比例(%)		3195吨	10	
	18	氮氧化物排放量减少比例(%)		3063吨	12	
生态保护	19	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植物保护率(%)		—	95	约束性

(四) 治理理念

标本兼治。既要通过实施环境治理工程直接改善环境质量，更要协同推进新型工业化、城镇化、信息化、农业现代化和绿色化，

加强空间布局、资源能源、绿色生产方式、绿色生活方式方面的环境宏观调控，从源头预防生态破坏和环境污染。

系统施治。分区域分流域分阶段明确生态环境质量改善目标任务，统筹运用结构优化、污染治理、总量减排、生态保护多种手段，开展多污染物协同治理，提高优质生态产品供给能力。

分类防治。建立系统完整、责权清晰、监管有效的管理格局，深化生态、生产、生活空间分级管控，实施工业、生活、农业、交通源差异化管理，分区分级分项施策，精准化保护生态环境。

强化法治。严格落实环境保护法，全面加强环境执法，建立健全统一监管污染源、排放过程、环境介质的制度体系，依靠法律和制度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实现源头预防、过程严管、后果严惩。

社会共治。合理划分各级环境保护事权财权，实行生态环境保护“党政同责”“一岗双责”，落实企业环境治理主体责任，动员全社会积极参与生态环境保护，形成政府、企业、公众共治的环境治理体系。

联防联控。加大各部门、各乡镇生态环境共同保护合作力度，实施流域上下游共同治理，区域生态环境共同建设，加强网格化生态环境监管，加快形成区域协作、上下级联动的联防联控机制。

（五）重大举措

“十四五”期间，我市要立足绘就生态基底，高站位打造绿色邓州，要以创建国家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为统领，提升生态环境质量，深化污染防治攻坚战，优化绿色发展方式，创新治理体制机制，打造生态宜居、人与自然和谐共处的绿色邓州。围绕邓州市环

境保护“十四五”规划目标指标，应实施以下重大举措。

1. 深入推进生态功能区建设

树立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统筹推进区域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描绘蓝绿交织、水城共融的“邓州画卷”，打造生态功能型“三起来”全省试点。

（1）筑牢丹江口水库生态屏障

以南水北调渠首和干渠、杏山地质公园等生态功能重要区、生态环境敏感区为重点，深入实施荒山绿化、退耕还林、水源涵养林、农田防护林等工程，构建库区绿色生态屏障，持续提升水源涵养和水土保持能力。牢牢守住南水北调水源水质安全，加强境内地表水体水质实时监测分析，实施杏山小流域治理三期项目，严控饮用水水源保护区上游污染项目建设，持续开展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范围内村庄污水、工业企业、畜禽养殖等污染风险排查整治活动，与淅川县、西峡县、内乡县等加强跨区域水污染联防联控、生态环境监管、环保信息共享和综合执法等工作，确保一渠清水永续北送。

（2）全面开展森林邓州创建

在南水北调干渠、引丹干渠等河流两岸，高速、城市主干道等干线公路两侧建设绿化廊道，集中连片发展特色经济林。完善农田林网建设，鼓励和引导特色经济林和花卉苗木产业发展。深入开展“四旁”绿化、庭院绿化、田间地头绿化等乡村增绿行动，推进十林镇刁营村、杏山旅游管理区韩营村国家森林乡村建设。沿水脉绘绿脉，在重要节点上精心打造绿核，新建一批绿地广场、口袋公园，

打造“蓝脉绿网交织”的景象。到2025年，全市林木覆盖率达到25%，城市建成区人均公园绿地面积达到25平方米/人，城市绿芯、城市绿轴、城区绿园、城外绿带、乡村绿网日渐成型。

（3）实施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修复

以河流水系连通、湿地公园生态修复、矿山地质环境治理、野生动植物资源保护等为重点，统筹构建山水林田湖草一体化生态保护修复新格局。

实施江河湖库水系连通工程。通过清淤疏浚、连通工程、涵闸调控、水系调度等措施，加快九龙、陶营龙堰、白牛穰东、夏集、桑庄、文渠、高铁新城等水系连通项目建设，恢复自然水系互通，提升河塘行蓄能力。建设环湖沿河生态缓冲带和隔离带，构建河道水生生物群落完整性。到2025年，全市水系连通率达到**80%**左右。

实施湿地保护工程。支持湍河国家湿地公园、八里岗仰韶文化遗址湿地、湍河渡槽人工湿地、刘山水库湿地等建设，建立湿地保护修复制度，严格湿地用途监管，增强湿地生态功能，维护湿地生物多样性。到2025年，全市水域湿地保护率达到**50%**以上，水域湿地覆盖率达到**4%**。

实施破损山体修复工程。消除禹山、张家山、和尚山一带矿区地质灾害隐患，完成杏山等已开采矿区裸岩治理，实施丹江口库区周边邓州市域石漠化综合治理、浅山丘陵植被系统修复等项目。到2025年，境内历史遗留矿山地质环境治理率达到**90%**以上。

实施生物多样性保护工程。加强野生动植物保护和有害生物防

治，建立健全野生动植物救护、驯养繁殖体系。依法开展丹江口库区重要水生物种资源及其关键栖息场所监测评价，强化水生生物增殖放流和资源养护。

2. 全面推进区域环境综合治理

深入开展“蓝天、碧水、净土、洁村”四大工程，提升城乡环境质量，改善城乡人居环境，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优美生态环境需要。

(1) 严格保护水生态环境

全面落实“河长制”，深入推进水资源、水生态、水环境、水灾害“四水共治”，积极开展省级水生态文明城市试点建设。实施全域清河工程，制定内外城河、湍河、运粮河、刁河、小草河、赵河等“一河一策”治理方案，开展入河（湖）排污口整治。推进农村生态清洁小流域建设，开展农村河塘清淤整治，全面消除农村黑臭与劣Ⅴ类水体。加强养殖尾水排放监管，防控养殖污染。加强工业废水治理，严格执行水污染物排放标准和总量控制制度。加快第二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再生水利用项目、污泥处置中心、乡镇污水处理厂建设，提升污水处理能力。到2025年，各乡镇坑塘湖泊清淤率达到90%以上，城市污水处理率达到85%以上，全市优良水体比例达到90%以上。

(2) 加强大气环境治理力度

坚持全民共治、源头严防，抓好“六控”措施，推动大气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持续下降，切实改善区域空气质量，建设“无霾城

市”，率先实现国家空气质量二级标准。深化工业废气污染治理，加强涉气“散乱污”企业动态清零，依法淘汰落后产能。加强建筑施工及道路运输环境管理，有效抑制扬尘。严格控制机动车尾气污染排放，彻底清除黑加油站点，加快淘汰老旧车辆，稳步推进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控制煤炭消费总量，煤改电、煤改气等能源结构优化。在农村地区大力推广普及液化石油气、沼气、太阳能光伏等，禁止大规模露天焚烧秸秆。积极参与区域大气污染联防联控联治，严格实施区域应急联动机制。到2025年，全市PM_{2.5}年平均浓度达到41微克/立方米，空气质量优良率达到76%。

（3）积极推进土壤污染防治

开展土壤污染治理和修复技术应用试点，建立土壤环境质量监管体系，开展全市土壤污染状况详查和污染跟踪监测，推进受污染耕地分类管理和安全利用。开展南水北调中线工程水源区、饮用水源保护区等敏感区域土壤环境改良工程，调节农田土壤酸碱度。建立农用地土壤环境质量数据库及信息管理系统，推进农用地土壤持久性有机污染物和重金属的综合防治，改善土壤环境质量。加强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大力建设农业面源污染示范区，实施源头控制、过程拦截、末端治理与循环利用相结合的综合防治措施，促进农业可持续发展。到2025年，全市耕地安全利用率达到95%以上。

（4）深入开展农村环境整治

持续抓好十林镇刁营村、穰东镇穰西社区、张村镇上营村等美丽乡村建设，加快推进孟楼、小杨营、林扒、刘集等乡镇村庄人居

环境综合整治，抓好陶营、汲滩等“水美乡村”建设。积极开展“美丽庭院”建设和卫生乡镇创建活动，切实改善村庄人居环境。建立健全村庄保洁体系，推进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加快乡镇垃圾中转站、村庄垃圾收集设施建设，实现生活垃圾“村收集、镇转运、市处理”。稳步推进“厕所革命”，加快白牛镇农村住户旱改厕试点，每个乡镇建设2座三类标准公共厕所，实现所有行政村无害化卫生厕所实现全覆盖。坚持以村庄规划为指引，强化新建农房规划管控，加强农村危房、“空心村”和贫困户庭院的改造力度。到2025年，全市所有建制村完成农村环境综合整治。

3. 加快形成绿色生产生活方式

加强资源节约集约利用，推进绿色生产方式和生活方式，坚定不移走绿色低碳循环发展之路。

（1）加强资源节约集约利用

以严控为主导，高效为引导，对各类资源开发利用实行总量与强度控制，深入推进节约集约用水、用地、用能等行动。

节约集约利用土地。牢牢守住耕地红线，着力加强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三位一体”保护。坚持耕地占补平衡数量与质量并重，落实耕地轮作休耕制度，降低耕地开发利用强度。实施高标准农田建设暨耕地质量等级提升工程，全面加强土地调查，深入挖潜耕地潜力，推进耕地体质改造、地力提升等项目，综合整治耕地及其间道路、林网、沟渠、零星建设用地和未利用地。深入推进低效工业用地清理整治，对闲置低效工业厂房、老旧工业点进行再开发，推

动小微企业入园集群发展，开展产业集聚区低效用地整治提升行动，腾出发展空间。到 2025 年，全市新增有效耕地面积 3.1 万亩，建成高标准农田 180 万亩以上。

科学合理利用水资源。用足用活 6 亿立方丹江水，加强水资源配置、节约和保护，实现水资源社会和经济效益最大化。发展高效节水农业，大力推广先进节水灌溉技术，加强水利基础设施和流域控制工程建设，推进引丹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实施农业灌溉用水总量控制和定额管理。加强工业节水减排，加快实施高耗水行业节水改造，推广先进成熟的节水工艺、技术和设备。打造节水型社会，加快海绵城市建设，加强城镇供水管网漏损检测和改造，建设再生水利用、雨水回用系统，开展公共领域节水，提高公众节水积极性。到 2025 年，全市农业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提高到 0.5，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率达到 80% 以上。

推进重点领域节能。加大重点耗能行业节能力度，实施工业炉窑改造、余热余压利用、热电冷联产、电机能效提升等工程。加快构建公交优先的城市综合交通体系，提高城乡公交覆盖率和城市公交分担率，推广节能与新能源交通运输装备，完善智能交通管理系统，鼓励绿色出行、健康出行。提高建筑节能标准，推广绿色建筑、绿色建材和装配式建筑。加强政府办公场所、大型公共建筑用能管理，推动街道和楼宇能源智能化管理。

（2）大力发展循环经济

坚持减量化、再利用、资源化的原则，打造良性循环的农业生

态环境，推动各类废弃物全量资源化利用，加快推动循环经济试点城市建设。

高质量发展循环农业。实施种养结合循环农业示范工程，依托黄志牧业、好想鹅等企业，推广发展种养、农牧、养殖场与农田建设相结合的生态养殖。大力推广稻渔综合种养模式，推进岗丘区域、刁南干渠等周边乡镇稻渔综合种养示范区、陶营镇垛田工程项目建设，实现水产健康养殖。支持林下经济发展，实现与食用菌、畜禽养殖、中药材、牧草等协同发展。

推动农业废弃物综合利用。持续提升秸秆饲料化、肥料化、原料化、能源化和基料化水平，争创全省秸秆全量化综合利用示范县。大力推广“邓农模式”，实施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工程，加快牧原、黄志等大型集中养殖场生态化改造。加强废旧农膜和农药废弃包装物回收利用。大力发展生物基新材料产业。到2025年，全市秸秆综合利用率达到95%以上，规模化畜禽养殖场粪便综合利用率达到85%以上，农膜回收率达到90%以上。

加强白色污染治理。建立健全塑料制品生产、流通、使用、回收处置等环节管理制度，分品种分阶段禁止和限制部分塑料制品销售和使用，推广使用可降解可循环易回收的替代产品，规范塑料废弃物回收利用，有效治理白色污染。

加强各类废旧资源回收利用。规范垃圾分类回收，积极推进和扩大垃圾分类试点。加快邓州市静脉产业园建设，引导废物回收利用企业入驻，重点推动生活垃圾、餐厨垃圾、城市污泥等资源化处

理和综合利用，满足城乡垃圾处理需求。推进大宗工业废弃物规模化利用，抓好驰诚再生资源回收等示范项目建设。到 2025 年，全市生活垃圾资源化利用率（焚烧）达到 100%，工业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率达到 98%。

打造绿色产业和节约型社会。深化产业集聚区循环化改造、企业绿色化改造，持续调整优化产业结构，加大过剩产能和落后产能压减力度，大力发展节能环保、清洁生产、清洁能源产业。开展社区绿色创建，推动社区发展，建设节约型社会。全面创建节约型机关、绿色社区、绿色商场、绿色建筑及绿色出行城市。

（3）加快发展低碳经济

坚持减缓与适应协同，强化绿色低碳引领，加快发展低碳经济，到 2025 年，全市削减 25%以上的碳排放量。

积极发展低碳农业。深入实施化肥农药减量增效工程，加快推进有机养分和高效环保农药替代、测土配方施肥、新型肥料应用，有效控制农业领域温室气体排放。加快有机肥料安全推广使用，争创省级有机肥替代化肥示范县。推进实施南水北调库区流域农药污染的监测与控制项目，建立全市农作物病虫害无害化监控体系。到 2025 年，全市农药、化肥减量 20%左右。

争创低碳城（镇）试点。选择一批有条件的乡（镇）探索开展低碳排放试点，积极探索建立碳排放总量控制制度、温室气体排放数据统计核算制度等低碳发展制度，努力争创国家级、省级低碳试点。开展重点排放企业（单位）碳排放报告调查，逐步建立全市统

一的碳排放台账制度，积极有序参与全国统一的碳排放权交易。力争到 2025 年，建成 1 个低碳试点园区、3 个低碳小城镇、5 个低碳社区和 10 家低碳示范企业。

4. 着力构建绿色发展体制机制

着力优化和创新生态环境保护体制机制，为推动生态环境根本好转、高站位打造绿色邓州提供有力制度保障。

（1）构建生态环境多元共治模式

厘清政府和企业责任，充分发挥社会治理作用，着力构建党委领导、政府主导、企业主体、社会组织和公众共同参与的现代环境治理体系。严格落实党政主体责任，扎实推进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建立健全区域协作机制。鼓励企业推进生产绿色化，完善企业环保信息公开制度和环保信用评级制度，发挥行业协会、商会对企业绿色生产、守法排污的监督作用。加大信息公开力度，及时通报环境状况、突发环境事件，完善生态环境管理决策事项的专家论证、群众评议制度，保障公众环境知情权和参与权。利用网络信息化平台，鼓励公众对政府环保工作、企业排污行为进行监督评议。

（2）完善市场化配置资源机制

完善资源有偿使用制度，运用城乡阶梯电价和峰谷电价、阶梯水价等价格调节手段，促进绿色消费。严格落实“谁污染、谁付费”政策导向，建立健全“污染者付费+第三方治理”等机制，完善污水、垃圾、危险废物等处理处置收费机制。建立健全激励企业参与环境保护的市场机制，探索排污权交易试点工作。加快区域内自然资源

统一确权登记，探索自然资源环境领域的股权、物权、债权、特许经营权等权益交易。全面推进落实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健全生态保护补偿机制，实现南水北调中线水源保护区、公益林、湍河湿地等重要区域生态保护补偿全覆盖。不断深化绿色信贷、绿色债券、绿色保险等绿色金融产品和服务创新。

（3）健全绿色发展评价考核机制

加快构建以改善生态环境质量为核心的目标责任体系，完善绿色发展评价考核体系。强化考核结果运用，将考核结果作为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综合考核评价、奖惩任免的重要依据。建立健全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制度，全面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责任制。加大审计监督力度，全面开展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严格实行生态环境损害责任终身追究制度。

5、建立生态环境空间管控体系

全面落实主体功能区规划。明确不同主体功能区域的生态环境功能定位，落实各类功能区的生态环境管理目标、空间管制要求和环境政策；建立生态保护红线管控体系，将生态保护红线作为生态文明建设的基础性制度，在敏感区、重要区和脆弱区划定并严守生态保护红线，通过划定生态保护红线、生态用途管制等，确定城市发展空间、功能定位、战略部署，明确污染治理和生态保护的重点方向；编制全市生态环境功能区划，并依据不同环境功能区域生产生活空间的环境功能要求，落实环境功能区配套政策，完善相关生态补偿机制和财政转移支付制度，加大对农产品生产区、重点生态

功能区和禁止开发区域的支持力度。

6、推进国家级生态文明市建设

按照国家级生态市创建的标准要求，通过调整优化产业结构和产业布局，大力发展生态经济和循环经济，维护生态环境安全，培育生态文化，重视生态人居，完善生态制度，使节约能源资源和保护生态环境的产业结构、增长方式、消费模式基本形成，生态文明的观念深入人心，形成邓州市生态文明建设模式。

7、加强环境质量目标指标管控

在大气方面，在保留环境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指标的基础上，继续将可吸入颗粒物浓度、细颗粒物浓度、重污染天气下降比例列入约束性指标；在水环境方面，将人民群众关注的城市黑臭水体、饮用水水源地水质等列入约束性指标；在总量控制方面，在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化学需氧量、氨氮四项主要污染物减排的基础上，逐步将挥发性有机物、二氧化碳纳入减排范围，促进环境质量总体改善。

8、深入实施大气、水、乡村清洁防治工程

（1）深入实施蓝天工程。持续推动冬季清洁取暖，加强 PM_{2.5} 和 O₃ 协同控制，深入开展 VOCs 综合治理。在 2020 年的时间节点和目标要求的基础上，着手制定蓝天工程 2021-2025 年目标任务。全面开展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扬尘、工业烟粉尘、挥发性有机物等多污染源排放控制，加大工业、机动车、扬尘、农业面源等多污染源综合防控，促进大气环境质量总体改善。预计到 2025

年,大气颗粒物(PM10)日均值浓度下降至 $70\text{mg}/\text{m}^3$ 以下,细颗粒物(PM2.5)浓度下降至 $40\text{mg}/\text{m}^3$ 以下;市区空气优良天数增至300天以上,重污染天气下降比例 $\geq 10\%$ 。

(2) 强力推进碧水工程。以保障饮用水源环境安全为核心,全面实施化学需氧量、氨氮、总氮、总磷等多污染物协同控制和涉水工业企业全面达标排放计划。全面落实《河南省城市河流清洁行动计划》要求,重点整治中心城区内河,到2025年全面消除城乡黑臭水体;强力推动南水北调中线工程水源、集中式饮用水源、湍河、赵河、刁河、排子河四大河流水污染防治,促进水环境质量整体提升。到2025年,全市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质达标率稳定在100%;河流水质稳定达到全省考核要求;国家、省控断面劣V类水质比例在现有水平基础上基本消除。

(3) 加快实施乡村清洁工程。坚持城乡环境治理并重,形成以市政府为责任主体、多部门协同推进乡村环境清洁工程。以南水北调中线工程水源地汇水区及中线工程总干渠沿线两侧村庄为重点实施连片村庄综合整治;科学划定调整畜禽养殖禁养区范围,依法关闭和搬迁禁养区内的畜禽养殖场(小区)和养殖户;在全面取样调查的基础上逐步推进土壤改良工程(包括测土配方施肥和有机种植),不断巩固和扩大生态创建成果,持续改善农村环境面貌。

9、推进土壤污染治理

全面落实国家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和河南省土壤污染防治指导意见,加强土壤环境质量监测,推进重大土壤污染治理及修复工

程，确保全市土壤环境质量总体稳定；制定《邓州市土壤污染修复工程实施方案》，确定治理与修复目标、优先区域、主要任务和进度安排；深入开展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试点，建立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技术体系，有计划分步骤地推进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深入开展土壤污染防治行动，完成重点行业企业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成果集成与上报。持续推进农用地分类管理。严格建设用地准入管理和风险管控。加强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环境监管，持续推进耕地周边涉镉等重金属行业企业污染源排查整治。推进产业集聚区地下水环境状况调查评估，持续开展地下水污染防治试点。深入开展农村环境整治。继续推进“无废城市”建设，持续开展“白色垃圾”综合治理。加强有毒有害化学物质环境风险防控，重视新污染物评估治理体系建设。持续开展危险废物专项整治行动，推进铅蓄电池集中收集和跨区域转运制度试点。严格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拆解审核，强化重点行业重点区域重金属污染防治。

10、严格落实达标排放

完善污染物排放许可制。在全市范围建立统一公平、覆盖所有固定污染源的企业排放许可制，依法核发排污许可证，排污者必须持证排污，禁止无证排污或不按许可证规定排污；严格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制度，确保新污染源排放达标。对现有污染源，加强执法监督，综合采取清洁生产改造和污染深度治理、限产限排、停业关闭等措施，确保达标排放。

11、加快推动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低碳转型

牢牢把握“实现减污降碳协同效应”这个总要求，把降碳摆在更加突出优先的位置，更加注重综合治理、系统治理、源头治理，对减污降碳协同增效一体谋划、一体部署、一体推进、一体考核。严格控制高耗能、高排放项目建设，遏制高碳高排放的旧动能；培育绿色低碳技术和产业，激发绿色低碳的新动能，在绿色低碳竞争中赢得优势，不断增加我市绿色发展韧性、持续性、竞争力。探索开展碳中和碳达峰工作，二氧化碳排放力争于2030年前达到峰值，努力争取2060年前实现碳中和。围绕“碳中和”这个风向标，更大力度推动节能减排，应对气候变化带来的挑战。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发展经济体系，促进我市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有效控制温室气体排放，统筹推进高质量和高水平保护是“十四五”期间遵循的准则。

12、建立风险预测预警应急体系

建立突发环境事件预防和预警体系，强化重金属污染治理，开展环境风险源调查和污染隐患排查整治，加强化学品、危险废物、持久性有机物、核与辐射等环境监管，完善环境应急预案，建立环境风险监测预警应急体系，将环境风险管控到经济社会可接受水平。

13、强化重点领域区域风险管控

对化学品、危险废物、持久性有机物等相关行业进行全过程环境风险管理，强化企事业单位环境风险物质的监督管理。以重要饮用水源地为对象，构建水源地连接水体风险防控屏障，提高水源地

综合风险防控能力。加强医废集中处置设施建设，完善医疗废物收集运输处置管理体系。加强对危废产生单位和经营单位监管，完善危废收集运输处置管理体系。加强核与辐射安全监管，强化辐射环境监测网络建设，提高基层辐射监管水平。

14、落实地方政府环境质量责任制

地方政府切实落实保护环境的职责，对本行政区内的环境质量负总责，明确政府环境保护责任清单，以区域环境质量等级不降低、生态服务功能不下降为原则，具体可操作地落实地方政府对环境质量负责的要求，提供生态产品和服务。强化对地方政府的环境质量监督，建立完善环境质量的监测、评价、考核、预警、监督机制。加强对地方政府执行国家和省级环境保护要求、履行环境保护责任的监督力度。强化对地方政府的生态环境保护 and 综合治理责任考核，制定相应的考核办法。

四、规划实施主要内容

邓州市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以改善环境质量为目标，把握好新发展阶段环境治理的特点，围绕“提气、降碳、强生态，增水、固土、防风险”，精准、科学、依法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深化推进实施蓝天、碧水、乡村清洁三大工程，开展土壤污染治理，防控环境风险，确保工业污染源全面达标排放，大力发展绿色产业和倡导绿色生活，促进生态环境质量总体改善，在重点领域取得新突破，全面实施PM_{2.5}与O₃协同控制，加强水生态保护与修复，全面实施以排污许可证为核心的固定源监管制度，推广应用“三线一单”制度成果，谋划实施碳排放达峰行动，积极参与碳市场建设等，带动生态环境整体推进。

（一）逐步建立生态环境预防体系

1、落实生态环境空间管控

全面落实主体功能区规划。明确省级主体功能区规划对全市的主体功能定位，落实各类功能区的生态环境管理目标、空间管制要求和环境政策，建立国土空间开发的生态安全管控系统，实施差异化绩效考核，实施环境分区分级管控，推进全市主体功能区的落地。

严守生态保护红线。落实三线一单，加强生态保护红线管控制度，确保生态保护红线区域空间不减少、功能不降低、性质不转换。严格环境准入，开展生态红线保护成效考核，定期发布生态红线监测监管信息。加强资源环境生态红线的统筹协调。

2、建立环境宏观调控机制

推进战略和规划环评。贯彻落实关于促进中原经济区产业与环境保护协调发展的指导意见，加强城镇化、流域开发、能源资源开发等规划环评，推动三个主导产业行业规划和产业集聚区新一轮规划环评，强化规划环评空间管制、总量管控和环境准入效力。实施规划环评与项目环评联动，对已采纳规划环评要求的规划所包含的建设项目，简化相应环评内容。

推动“多规合一”。积极开展市级空间规划，加强各部门各类规划衔接整合，研究建立统一规范的空间规划编制机制，统一编制全市空间规划，逐步形成全市一个规划、一张蓝图。

3、协同控制能源资源消耗

建立资源环境承载能力监测预警机制。实施资源环境承载能力监测预警。对接近或达到警戒线的地区实行限制性措施。合理设定资源能源消耗上线，实施水资源、建设用地、能源消耗总量和强度双控。依据全市资源环境承载能力，确定重点地区重点行业规模限值。2025年底前，完成全市资源环境承载能力现状评价。

控制煤炭消费总量。提高全社会能源使用效率，加强工业、建筑、交通运输、公共机构等领域能耗管控，完成公共机构建筑及主要耗能设施节能改造。到2025年，煤炭占能源消费总量的比重降至10%以内，非化石能源占一次能源消费总量的比重提高到60%以上。

推进节水减污。实施电力、造纸、农副产品加工、原料药制造、

电镀等行业取水量和污染物排放总量协同控制。电力、纺织、造纸等高耗水行业达到先进定额标准。推广普及先进适用的节水工艺、技术和器具，推进节水型城市建设，大力推进规模化高效节水灌溉。

严控生态用地占用。加强永久基本农田和生态保护红线的衔接协调，对划入生态保护红线的生态用地不得占用，其他用地类型除了必要的基础设施和居民生活外，应逐步退出。严控新增建设用地，加强城镇周边地区耕地、林地、湿地等保护，推进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和工矿废弃地复垦。合理降低耕地开发强度，控制非农建设对耕地的占用，严格控制农村集体建设用地规模。

4、推进绿色循环低碳发展

实施传统产业绿色化改造。全面推进食品加工、生物医药、林板纸等传统制造业能效提升、清洁生产、节水治污、循环利用等专项技术改造。支持企业增强绿色制造能力，开展工业园区和企业分布式绿色智能微电网建设。

发展循环经济。全面推行绿色生产，实施绿色生产推进工程。推进国家级和省级产业集聚区循环化改造，建设一批循环经济示范区和资源再生利用产业基地。提高大宗工业固体废综合利用，培育一批示范基地和骨干企业；加强粉煤灰等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生产节能建筑材料；开展大宗固体废物综合利用基地建设，推进多品种工业固体废物协同利用。大力发展生态友好型农业，实施化肥农药零增长，推动种植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无害化处理，到2025年，主要农作物化肥利用率达到40%，农药利用率达到40%，农膜

回收率达到 90%。大力发展林下经济、木本粮油、林果经济，加大有机食品基地建设力度。开展秸秆还田和秸秆肥料化、饲料化、基料化、原料化和能源化利用，到 2025 年，农作物秸秆利用率达到 95%以上，基本实现农业资源循环利用。完善再生资源回收体系，推进垃圾分类回收，开发利用“城市矿产”，推进建筑垃圾、餐厨废弃物等资源化利用，到 2025 年主要品种再生资源回收率达到 75%以上，全市全部建成餐厨垃圾处理设施。

5、推动形成绿色消费自觉

加强生态文明宣传教育。实施全面科普行动，广播电视台、网络媒体、报刊杂志开设栏目，社区、街道、工厂、企业、乡村设置宣传栏，强化资源环境省情宣传。开展世界环境日、世界水日、中国水周以及节能宣传月、低碳日、环境保护公益宣传等主题宣传活动。建设生态环境教育平台，发布生活方式绿色化指南，引导公众积极践行绿色简约生活和低碳休闲模式。将生态文明教育纳入小学、中学、高等学校、职业学校、培训机构的教育教学内容。到 2025 年，在全市党校、科技职业学院普遍开设生态文明教育课程。加强生态文化建设，经常性开展生态文化进社区、农村、企业、学校等活动，创作一批生态文化产品，创建一批生态文明教育基地。

增加绿色产品有效供给。加快构建设计、原料、生产、采购、物流、回收等全流程绿色供应链，建设以资源节约、环境友好为导向的采购、生产、营销、回收及物流体系。完善政府绿色采购产品目录，推行绿色标识、认证与政府绿色采购制度，倡导非政府机构、

企业实行绿色采购。推动包装减量化、无害化和材料回收利用，逐步淘汰污染严重、健康风险大的包装材料。

推进全社会践行绿色消费。强化绿色消费意识，提高公众环境行为自律意识，在衣、食、住、行、游等各个领域加快向绿色转变，以绿色消费倒逼绿色生产。推广绿色服装，遏制对珍稀野生动物毛皮产品的生产和消费。引导绿色饮食，推广可降解餐具生产和使用。发展绿色休闲，推广低碳、绿色的生活风尚。倡导绿色居住，实行居民水、电、气阶梯价格制度，大力推广节水器具、节电灯具、节能家电、绿色家具、环保建材等。鼓励绿色出行，改善步行、自行车出行条件，完善城市公共交通服务体系。

（二）持续明显改善环境质量

1、巩固大气污染防治成效

深化工业大气污染防治。推进工业企业除尘设施升级改造；实施工业企业锅炉、窑炉污染物排放脱硫、脱硝、超低排放改造，燃气燃油锅炉低氮排放改造等重点工程；把 VOCs 治理做为减排要求的重中之重，治理挥发性有机气体，在表面涂装、包装印刷等重点行业开展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全面推进清洁生产，强化源头污染预防，对原料使用、资源消耗、资源综合利用以及污染物产生与处置等进行分析论证，推动采用资源利用率高以及污染物产生量少的清洁生产技术、工艺和设备。

优化产业结构调整。一是严控“两高”行业新增产能。制定相关政策，严格实行节能环保评估审查制度，新建高耗能工业项目用

能设备必须选用一级能效产品，单位产品（产值）能耗达到国内先进水平。二是强力淘汰落后产能，严格按照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对水泥、造纸等重点行业全面开展落后产能排查。三是优化产业发展布局。加强规划环境影响评价，依据区域资源环境承载能力，合理确定重点产业发展布局、结构与规模。四是严格实施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制度。实施区域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从严审批区域新增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的建设项目；以环境容量定项目，把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粉尘和挥发性有机物排放严格控制，实现增产减污。

推进能源结构调整。一是严格控制煤炭消费总量。制订我市煤炭消费总量中长期控制目标，实行目标责任管理，逐步降低燃煤消耗，到2025年底，全市煤炭占能源消费总量比重降低到10%以下。通过逐步增加天然气使用、加大沼气、秸秆气化等能源利用强度等措施替代燃煤。二是严控高污染燃料。按照有关规定，在已划定高污染燃料禁燃区内，坚决禁止燃烧原（散）煤、洗选煤、蜂窝煤、焦炭、木炭、煤矸石、煤泥、煤焦油、重油、渣油等燃料，禁止燃烧各种可燃废物。三是加快清洁能源替代利用。制订天然气开发利用方案，加快推进天然气管网设施、汽车加气站建设。四是积极发展绿色建筑。新建项目、各类政府投资的公益性建筑以及单体建筑面积超过2万平方米的大型公共建筑，全面执行绿色建筑标准。

强化城区大气污染综合防治。一是强化工地扬尘综合治理，制定出台施工扬尘管理规定，加强建设工程施工现场（包括拆迁施工）管理。积极推行绿色施工，城市建成区禁止现场搅拌混凝土和配制

砂浆，普通砂浆应使用散装预拌砂浆。所有建设工程施工（包括拆迁施工）现场必须全封闭设置围挡墙，严禁敞开式作业；施工现场道路、作业区、生活区必须进行地面硬化，出口必须设置定型化自动冲洗设施，出入车辆必须冲洗干净；施工中产生的物料堆必须采取遮盖措施，并辅助洒水、喷洒覆盖剂等其他防尘措施；二是遏制道路交通扬尘，增加城市道路冲洗保洁频次，切实降低道路积尘负荷。全面提高城市道路清扫的机械化率；三是加大锅炉整治力度，30~65蒸吨锅炉全部安装在线监控装置，确保达标排放。四是加强餐饮业油烟治理，严格新建餐饮服务经营场所的环保审批，城区内新建可能产生油烟排放的餐饮服务经营场所应依法履行环保审批程序，对可能产生油烟的环节安装相应净化装置；现有餐饮服务经营场所要安装高效油烟净化设施，并达到国家最新餐饮业油烟排放标准要求，全部纳入城管部门监控平台；五是严禁露天烧烤和焚烧垃圾，严禁露天、夜市烧烤，违反规定的要坚决没收其烧烤设备；严禁在城区和城郊焚烧各种垃圾废物，包括生活垃圾、医疗垃圾、建筑垃圾、固体废物、杂草落叶、农作物秸秆，以及其他可燃烧产生烟尘和恶臭气体的物质等。所有可燃性垃圾废物必须清运到指定地点集中处置。

强化机动车污染防治，减少移动源污染物排放。一是加大黄标车和老旧车淘汰力度。加强机动车环保管理，全面实施机动车排气污染检验管理制度；二是加强机动车日常监管。按照《河南省机动车排气污染管理办法》全面实施机动车排气污染检验管理制度；三是大力发展绿色交通。推广使用天然气、混合动力和纯电动等新能源

车辆，公交、环卫等行业要积极使用新能源汽车，采取直接上牌、环保免检、财政补贴等措施鼓励购买；四是开展油气回收治理。新建储油库、加油站及新购油罐车必须同步建设油气回收装置。未按照要求落实的一律停业整顿。

编制实施二氧化碳排放达峰行动方案。制定我市 2030 年前二氧化碳排放达峰行动方案。加快建立自主贡献项目库，支持自主贡献重点项目建设。大力支持推进碳排放权交易市场建设。完善温室气体自愿减排交易机制。努力争取深化低碳试点，推进近零碳排放示范工程和碳中和示范区建设，强化应对气候变化能力建设。

2、全面推进水污染防治工作

全面贯彻落实碧水工程实施方案，以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发展新理念为引领，遵循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原则，站位全局，立足环保新常态，以改善水环境质量为核心，紧紧围绕维护人民群众身体健康、保障水生态环境安全的目标，坚持源头控制、水陆统筹、山水林田湖共治、分区分类分级分段、多部门多层次联动系统治理新思路，协同推进水污染防治、水资源管理和水生态保护，实现城乡饮用水源安全、重点流域河湖水质持续改善的目标，打造美丽邓州，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为建设丹江口库区区域中心城市提供良好的水环境保障。

推进产业转型升级，深化工业污染防治。一是深化工业污染防治。严禁新建装备水平低、环保设施差的散乱污工业企业，专项整治重点污染行业，集中治理工业集聚区污染；二是加快产业结构调

整，加快淘汰落后产能，严格环境准入；三是优化空间布局。合理确定发展布局、结构和规模，积极保护生态空间；四是推进循环发展。加强工业水循环利用。鼓励纺织、造纸、化工等高耗水企业废水深度处理回用。

加快基础设施建设，强化城镇生活污染治理。一是加快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与改造。对现有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因地制宜进行提标改造，强化脱氮除磷设施同步提标改造，新建城镇污水处理厂采用先进技术提高治污效能；二是加快雨污分流改造及污水处理设施配套管网建设。对现有合流制排水系统加快实施雨污分流改造，难以改造的，要采取截留、调蓄和治理等措施。城市新区建设要实行雨污分流，推进雨水收集、处理和资源化利用。强化城中村、棚户区、老城区、乡镇政府所在地和城乡结合部的污水截留、收集、配套管网建设。新建污水处理设施的配套管网要同步设计、同步建设、同步投运；三是促进城镇污水再生利用。完善再生水利用设施，统一规划建设城市再生水管网和输送体系，工业生产、城市绿化、道路清扫、车辆冲洗、建筑施工以及生态景观等用水要优先使用再生水；四是推进海绵城市建设。提高城市雨水排涝系统规划设计标准，按照排蓄并举原则，“工程治水”与“生态治水”相结合，源头减量与末端处理相结合，大力推行低影响开发建设模式，建设渗、滞、蓄、净、用、排相结合的雨水收集利用设施。科学统筹城市水系统、园林绿地系统、道路交通系统、建筑小区系统建设与改造，积极修复城市水生态环境，强化对城市雨水径流的排放控制与管理。

推进农业农村污染防治，改善农村环境。一是防治畜禽养殖污

染；二是控制种植业污染；三是加快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实施乡村清洁工程，开展河道清淤疏浚，综合整治村庄生态环境。

节约保护水资源，保障河流环境流量。一是控制用水总量。严格控制取用水总量，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建立全市取用水总量控制指标体系并严格实施。加强相关规划和项目建设布局水资源论证工作，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以及城市总体规划的编制、重大建设项目的布局，要充分考虑当地水资源条件和防洪要求。严格控制地下水超采，严格控制开采深层承压水，地热水、矿泉水开发要严格实施取水许可和采矿许可；二是提高用水效率。落实万元国内生产总值水耗指标等用水效率评估体系，把节水目标任务完成情况纳入市政府政绩考核内容；抓好工业节水。加强我市造纸、电镀、化工、纺织、农副食品加工等高耗水、重污染工业行业用水管理、节水技术改造以及非常规水资源利用等措施，降低单位产品取水量和排污量，完善取水、排污计量设施，加强对计量设施的监管，全面提高工业节水水平。加强城镇节水。禁止生产不符合节水标准的产品、设备。推广普及先进适用的节水工艺、技术和器具，推进节水型城市、单位（企业、小区）创建工作，鼓励推行一户一表节水改造，推动建筑中水和污水再生利用设施建设。发展农业农村节水。积极推广渠道衬砌、低压管道输水、喷灌、滴灌、渗灌等高效节水灌溉技术，完善灌溉用水计量设施，大力发展高效节水农业。二是保障环境流量。完善水资源保护考核评价体系，加强江河湖库水量调度管理和水系连通工作，以国家分配我市 6 亿 m³ 丹江水科学生态调水，保障河流环境容量；三是保护湿地和水生态系统。禁止侵占自然湿地等水源

涵养空间，强化水源涵养林建设与保护，开展湿地保护与修复，加大退耕还林、还草、还湿力度。加强滨河带生态建设，在河道两侧建设植被缓冲带和隔离带，努力扩大林地、草地、河流、湖泊、湿地等面积，构建水生态安全保障体系。

加强饮用水水源保护，保障饮水安全。一是保障南水北调中线饮用水水源安全。加强南水北调中线水源地丹江口水库邓州辖区环境保护。保障南水北调中线工程总干渠邓州段水质安全。保障受水区水质安全。二是保障城市饮用水水源安全。从水源到水龙头全过程监管饮用水安全。强化城市饮用水水源环境保护。市水务集团要确保供水设施和管线等埋地设施质量良好，加强供水设施巡检、定期维护、更新改造等工作。三是保障农村饮水安全。四是防治地下水污染，突出重点，分区防治。

严格环境执法监管，强化水污染防治成效。一是加大执法力度，排污单位必须依法全面实现达标排放，强化环保、公安、监察等部门和单位协作，健全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配合机制，完善案件移送、受理、立案、通报等规定，严惩环境违法犯罪行为。二是提升监管水平。完善流域协作机制，完善水环境监测网络，提高环境监管技术水平。

3、稳步推进乡村清洁工程

乡村环境清洁工程。通过实施乡村环境清洁工程，对农村环境进行综合整治，解决农村生活垃圾乱堆乱放、污水乱流等问题，全面改变农村环境脏、乱、差面貌，改善乡村人居环境，促进乡村振兴。

生态创建工程。一是生态村创建。全市所有行政村(社区)要按

照市级以上生态村考核验收标准,制定并实施创建规划和实施方案,明确总体目标、具体任务、责任分工、年度创建计划和时间节点;二是生态乡镇创建。各乡镇要结合自身实际,积极创造条件强力推进所辖乡镇开展生态乡镇创建工作,为我市早日创建成功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奠定基础。

(三) 推进土壤和固废污染防治

土壤和固废污染防治“十四五”规划以改善环境质量为目标,开展土壤污染治理,防控环境风险,实施工业污染源全面达标排放计划,大力发展绿色产业和倡导绿色生活,促进生态环境质量总体改善。

1、逐步建立生态环境预防体系

严控生态用地占用。加强永久基本农田和生态保护红线的衔接协调,对划入生态保护红线的生态用地不得占用,其他用地类型除了必要的基础设施和居民生活外,应逐步退出。严控新增建设用地,加强城镇周边地区耕地、林地、湿地等保护,推进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和工矿废弃地复垦。合理降低耕地开发强度,控制非农建设对耕地的占用,严格控制农村集体建设用地规模。

2、持续改善土壤环境质量

推进农业农村污染防治,改善农村土壤环境。一是防治畜禽养殖污染;二是控制种植业污染;三是加快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完善“以奖促治”政策,实施乡村清洁工程,开展河道清淤疏浚,统一综合整治农村村庄。

推进基础调查和监测网络建设。以农用地和重点行业企业用地

为重点，开展全市土壤污染状况详查，查明农用地土壤污染的面积、分布等情况，掌握重点行业企业用地中的污染地块分布及环境风险情况。进一步开展废旧塑料回收、非正规垃圾填埋场、历史遗留尾矿库和危险废物集中处置中心等土壤环境问题集中区域风险排查，完善风险管控名录。布设土壤环境质量监测点位，开展土壤环境质量监测网络建设。到2025年，实现土壤环境质量监测点位全覆盖，在工矿企业及其周边、集中式饮用水源地保护区、果蔬菜种植基地等设置土壤环境风险监测点位，定期开展监测。

实施农用地土壤环境分类管理。按照污染程度将农用地划为三个类别，未污染和轻微污染划为优先保护类，轻度和中度污染划为安全利用类，重度污染划为严格管控类，分别采取相应管理措施。对优先保护类耕地面积减少或土壤环境质量下降的，进行预警提醒并依法采取环评限批等限制性措施。将符合条件的优先保护类耕地划为永久基本农田，实行严格保护，确保面积不减少、土壤环境质量不下降。安全利用类耕地集中的要制订实施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方案，采取农艺调控、替代种植等措施，降低农产品的超标风险。依法划定特定农产品禁止生产区域，对重度污染耕地实施种植结构调整或退耕还林还草。到2025年，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达到95%以上。

加强建设用地环境风险管控。建立建设用地土壤环境质量调查评估制度。构建土壤环境质量状况、污染地块修复与土地再利用协同一体的管理与政策体系。加强城乡规划、供地等环节的土壤环境监管，开发利用的各类地块，必须达到相应规划用地的土壤环境质量要求；达不到的，经治理修复后方可开发利用。暂不开发利用或现阶段不具备治理修复条件的污染地块，由市政府组织制定环

境风险管控方案，划定管制区域，设立标识，发布公告。到 2025 年，污染地块安全利用率达到 95%以上。

开展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以影响农产品质量和人居环境安全的突出土壤污染问题为重点，制定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规划，针对典型受污染农用地、污染地块，开展一批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试点。

3、加强危废和化学品管理

加大重金属污染防治力度，推进重点行业综合防控。深化重点行业污染综合整治，实施全指标达标排放管理，提高重点行业精细化管理水平，开展清洁生产技术和示范，全面提升涉重企业清洁生产水平。支持电镀等企业向园区化、专业化方向发展。

完善重金属环境监测体系。涉重金属企业定期开展土壤重金属环境监测，并向社会公开。优化调整区域重金属环境质量监测点位，建立覆盖全市的重金属环境监测体系。

提高危险废物处置和管理水平，推进医疗废物安全处置。扩大医疗废物集中处置设施服务范围，建立区域医疗废物协同与应急处置机制，全面推进农村、乡镇和偏远地区医疗废物安全处置。提高规范化管理水平，严厉打击医疗废物非法买卖等行为，建立医疗废物特许经营退出机制，严格落实医疗废物处置收费政策。

强化危险废物综合利用。加强生活垃圾焚烧飞灰、抗生素菌渣、高毒持久性废物等大宗危险废物的综合防治。统筹建立废铅蓄电池、废机油、废旧电子产品、废弃机动车等回收网络，开展废弃荧光灯管和含汞电池分类回收和处理。加强新能源汽车废旧电池回收与再利用。规范废酸、抗生素菌渣、废矿物油等分类收集、贮存、预处

理和综合利用。

提高危险废物安全处置水平。科学规划危险废物利用处置能力，改造提升危险废物集中处置设施，重点提高重点区域、含重金属固体废物安全处置能力，继续开展历史遗留危险废物排查和评估并制订实施安全处置方案。整顿危险废物产生单位自建贮存利用处置设施，鼓励产生量大、种类单一的企业和园区自建规范化的危险废物利用处置设施，鼓励跨区域合作建设处置设施，推动水泥回转窑等工业炉窑协同处置固体废物。推进部门共享的危险废物管理平台建设，强化危险废物全过程监管。

夯实化学物质风险防控基础，实施高环境危害、高健康风险化学物质管制。防控有毒有害化学物质环境风险。开展重点行业有毒有害化学物质调查评估，完成环境激素类化学物质生产使用情况调查，监控评估水源地、农产品种植区及水产品集中养殖区环境激素类化学物质风险。加强有毒有害化学品环境事件调查及应急监测，建立应急处置联动机制。加强重点行业和重点监控企业二噁英监督性监测，开展重点持久性有机物调查。

（四）强力推进达标排放与总量减排

1、实施工业污染源全面达标排放计划

工业污染源全面开展自行监测和信息公开。我市所有国控重点工业企业要履行自行监测、自觉守法的基本责任，建立环境管理台账制度，开展自行监测或委托第三方监测，向环保部门如实申报，向社会公开。推行污染源监测数据管理信息系统，完善重点排污单

位污染排放自动监控机制，逐步实现工业污染源排放监测数据统一采集、公开发布，不断加强社会监督，对企业守法承诺履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排查并公布未达标工业污染源名单。加强工业污染源监督性监测，定期抽查排放情况，实施环境信用颜色评价。对超标或超总量的排污企业予以“黄牌”警示，限制生产或停产整治；对整治仍不能达到要求且情节严重的企业依法依规予以“红牌”处罚，一律停业、关闭。

加快淘汰严重污染环境的不达标企业。建立供给侧重污染产能退出和化解过剩产能机制，对长期超标排放的企业、无治理能力且无治理意愿的企业，达标无望的落后产能和过剩产能，依法予以关闭和淘汰。加快淘汰高污染、高环境风险的工艺、设备与产品。城市建成区内污染严重企业要实施搬迁改造或依法关闭。

2、深入推进重点污染物减排

推动重点行业重点污染物治污减排工程建设。实施造纸、氮肥、农副产品加工、毛皮制革、印染、有色金属、原料药制造、电镀等九大重点水污染物排放行业专项治理，综合采取清洁生产、深度治理等措施，大幅降低污染物排放强度。以燃煤电厂超低排放改造“提速扩围”为重点，对电厂、建材等重点行业，实施综合治理，实现硫、氮、尘以及重金属等多种污染物协同控制。所有燃煤发电机组完成超低排放改造，新建燃煤发电机组必须达到超低排放要求。到2025年，化学需氧量、氨氮、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重点工程排放量分别累计减少15%、12%、10%和12%。

大力控制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全面加强工业涂装、印刷、电子信息等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控制。完成固定源、面源精细化排放清单，对环境和健康影响较大的重点控制物质制定控制目标。对石化、化工行业设备与管线组件全面开展泄漏检测与修复，有组织排放开展治理。完成加油站、储油库、油罐车、原油成品油库油气回收治理，油气回收率提高到100%。涂装行业实施低挥发性有机物含量涂料替代、涂装工艺与设备改进，建设收集与治理设施。印刷行业全面开展低挥发性有机物含量原辅料替代，改进生产工艺。

3、加强环境基础设施建设与运行

加快完善城镇污水处理系统。优先推进城中村和城乡结合部污水截流、收集、纳管，加快雨污分流改造，创建排水达标小区。现有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因地制宜实施提标改造，强化脱氮除磷设施的同步提标改造，配套建设湿地生态处理系统。到2025年，全市城镇污水处理率达到98%。大力推进城镇污水再生利用、加强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理处置。大力推进建制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到2025年，南水北调中线水源地丹江口库区汇水区及总干渠沿线建制镇、水源保护区的建制镇要全部建成污水处理设施。全市推进农村污水处理统一规划、统一建设、统一管理。积极推动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和服务向农村延伸。

实现城镇垃圾处理全覆盖和处置设施稳定运行。推进市第二垃圾处理场建设，加快建制镇垃圾处理设施建设，实现城镇垃圾收集

处理全覆盖，提高城市生活垃圾处理减量化、资源化和无害化水平。到 2025 年，建制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 95%，90%以上村庄的生活垃圾得到有效治理。完善收集储运系统，全面推广密闭化收运，实现干、湿分类收集转运。加强垃圾渗滤液处理处置、焚烧飞灰处理处置、填埋场甲烷利用和恶臭处理，向社会公开垃圾处置设施污染物排放情况。

加快能源清洁化利用基础设施建设。加快建设城市电动汽车充电设施。逐步扩大集中供热面积，到 2025 年，中心城区大幅提高集中供热普及率。

（五）切实维护生态系统安全

1、不断强化生态空间管制

强化生态空间管制。以“三线一单”作为生态环境空间管制的控制性详规，为建设项目落地和区域开发提供可指导、可操作、可落地的生态环境空间管制基本依据。通过界定全市范围的环境功能分区，管控分区，划定生态保护红线，针对自然生态线区、生态功能保障区、农产品环境保障区、人居环境保障区环境优化准入区和重点准入区，实行区域差别化的环境管理政策，细化分区差别化管控措施，明确分区管控的负面清单、正面清单。对划定的自然生态保护红线区应严守生态红线，保证饮用水源的安全，保障生态环境安全。对划定的生态功能保障区，实施优先保护，应在维持生态服务功能的前提下，实施生态保护和修复，引导发展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的生态农业、生态林业和生态旅游业；对划定的农产品环

境保障区，要以保障农产品安全为主要目标，保护基本农田和耕地，保护和改良土壤，保护河湖湿地生态环境；对划定的人居环境保障区，以保障人居环境的健康、安全、舒适、优美为主要目标，严格按照管控措施和负面清单细化管理，合理规划布局工业、商业、居住、科教等功能区块对划定的优化准入区和重点准入区按照管控措施和负面清单科学规划发展工业，严格控制污染物总量，做好工业生产对人群健康影响的防治工作，构建环境优美的生态功能园区。

2、全力打造生态安全加林地保护加快生态公益林建设步伐。

“十四五”期间，以建设省级以上生态公益林为总目标，着力提高重点公益林、优质林比例，不断提升公益林建设质量和森林生态效益，重点建设范围为“二线一园（南水北调干渠沿线、湍河沿线、杏山地质公园）”等区域为主。严格控制林地转为建设用地和其他农用地，把公益林地面积落实到小班，实行小班经营管理，并落实管护责任制。对已经退化为疏林地、灌丛和荒山荒地的有林地，有针对性地进行规划和实施退化林地修复工程。进一步加强采伐迹地更新治理力度，切实减少林木采伐后因迹地更新不及时造成林地的退化。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十四五”期间进一步加强古树名木保护工作，对区域内古树名木的鉴定、定级、登记、编号、建档并设立标志；设立古树名木保护专项资金用于古树名木资源的调研、抢救、复壮及保护设施建设维修；广泛宣传保护古树名木的意义，开展古树名木的认养和扩繁工作。

加强“邓十画廊”建设。将邓十画廊建设作为带动西北部乡镇

发展推向全市生态产业发展的引领者，以正确处理好环境保护与合理利用为原则，认真贯彻统筹规划、积极保护、科学管理、永续利用的自然保护工作方针，努力基础设施更加完善，保护功能更加完备生态保护与农业生态旅游发展更加和谐，生态旅游与经济发展更加协调。加强保护设施建设，完善林业防火、病虫害防治及人员对资源侵害管理措施，确保自然资源与生态环境安全。通过开发生态农业等生产经营项目和生态旅游项目，打造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试验区两山基地，带动周边群众发展新型产业，增加农民收入。

“十四五”期间，完成杏山地质公园规范化建设，开展生物多样性示范保护区建设，创建4A级旅游景区，建成具有生物资源保护、科传、合理开发利用为一体的精品保护区。

3、大力推进生态治理和修复推进矿山生态环境治理和修复。

加强矿山开采管理，出台矿山开采作业规范，监督落实各个矿山制定实施扬尘、粉尘控制方案，确保所有采碎石场扬尘，粉尘控制措施的落实，推进废弃矿山修复工作，恢复区域生态环境，根据矿区实际，采取植被自然恢复、人工恢复等方法进行环境整治，建设人工湿地、公共绿地、休闲坑塘或建设用地。凹陷深度不大、表面集水不多的可以改造成工业用地等修复利用。坡度较大的可以进行人工护坡等稳定性处理后植绿，实施生态保育，确保修复质量，实现生态修复取得可持续、自我修复可循环的良性机制。

4、全面推进生态文明建设。

完善生态文明建设体系。以国家级生态文明示范市创建为契机，

紧密结合党的十九大以来及十九届五中全会对生态文明制度建设的要求，将生态文明制度建设内容本地化、具体化，争取 2023 年成功创建国家级生态文明示范市。

完善生态文明创建的组织领导体系和协调机制，出台《邓州市生态文明建设绩效考核办法》，制定市域内差异化的生态文明绩效考核机制，完善政府领导干部目标责任奖惩制度，实行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制度和生态环境损害责任追究制，到 2025 年生态文明建设作占党政实际考核的比例到 30%，建立健全生态补偿制度，建立以出境水质和大气环境质量为考核目标并挂钩的财政生态补偿机制，大力推进财政转移支付力度，建立流域上下游之间的生态环保联动和合作机制，促进产业转移、异地发展园区建设，确保主要流域源头地区维持原生态。

加强环境监管和风险防范。严格落实环境准入机制和环评审批制度，不断完善环境治理和生态修复制度，健全环境执法和监管，推进环境执法监管过程的制度化、规范化，强化风险防范与应急机制。

优化城乡人居环境。发展城乡建设，优化市域空间布局，科学开发利用国土空间，解决制约城乡发展瓶颈问题。完善绿地系统规划，优化城市绿地空间，加快创建国家级园林城市，加强社区和农村环境综合整治，从节能、节水、节地、节材四方面推广绿色建筑，提高生态环境保护素质，推动生活垃圾减量化工作，保证环境整治工作长期有效运行。倡导绿色出行，完善绿色出行设施，积极发展低拥挤、

低污染、便捷高效交通系统,提高公交服务水平和质量,推进城乡交通一体化,着力构纵横交错、内联外畅的城乡交通网络,改善居民出行条件,保护和建设具有邓州特色的人文与自然景观,积极开展生态型居住区和现代化新农村建设,逐步形成全面和谐、优美洁净、舒适的城乡人居环境体系,使邓州市成为江汉经济带中适宜居住、休闲度假的胜地之一。

全民参与推进生态文建设。强化政府内部生态文明建设,通过举办专家讲座培训,增强政府内部的生态文明意识,推行政府绿色采购制度,达不到环保标准的产品不准进入政府采购市场,将绿色办公理念入到各级机关的日常工作,定期开展形式多样的能源紧缺体验活动,增强节能环保意识,强化企业环保责任,提高全员的环境保护认识,构建企业生态责任考核和环境信用评价体系,定期巡查重点企业,开展全民生态文明宣传教育活动,正确引导社会舆论,完善公众参与监督,定期了解群众对环境决策管理的要求和意见,及时反馈给相关部门,完善信息公开制度,强化环境信息的公开透明,十四五期间,环境信息公开率达到100%,要制定公众参与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奖励机制,增强公众参与积极性,拓展公众参与渠道,保障公众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5、维护全市生态安全格局

系统化开展全市生态保护与建设。以生态安全屏障以及重要水系为骨架,以其他重点生态功能区为支撑,以禁止开发区域为节点,以生态廊道和生物多样性网络为脉络,优先加强生态保护与建设,

维护全市生态安全。

构筑生态安全格局。加强山区生态保护与建设，实施生态移民、水土保持、天然林保护等工程，巩固退耕还林成果。建设高标准防护林带和农田林网，加强湿地保护与恢复，推进高水平生态涵养区建设。

推进重点生态廊道建设。加强南水北调中线工程环库区及干渠沿线生态综合防治和宽防护林带、高标准农田林网建设。

6、管护国家重点生态区域

深化重点生态功能区保护和管理。我市属南水北调水源涵养型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十四五”期间要实施功能区分类管护，着力增强水源涵养、水土保持、维护生物多样性等提供生态产品的能力，引导超载人口逐步有序转移。优化转移支付政策，强化对区域生态功能稳定性和提供生态产品能力的评价和考核。加快生态功能区生态保护与建设项目实施，加强开发建设活动的生态监管，提升重点生态功能区所在县域生态状况。

加强各类公园管理。统筹推进风景名胜区、森林公园等自然保护地保护与管理，加强各类自然保护地规划、建设和管理的统筹协调，完善管护设施，提高管理能力。

7、保护重要生态系统

保护培育森林生态系统。完善天然林制度，实行国有天然林资源总量管控，强化天然林保护和抚育，健全和落实天然林管护体系，加强管护基础设施建设，实现管护区域全覆盖。全面保护天然林，

全面停止天然林商业性采伐。继续实施森林管护和培育、公益林建设补助政策。严格保护林地资源，分级分类进行林地用途管制，严格控制林地转化为其他用途土地，扩大退耕还林。实施森林质量精准提升工程，因地制宜，分类施策，调整林分层次结构，优化树种组成，推进混交林培育，加快培育多目标多功能的健康森林。推进营造林建设，加快防护林建设。

保护湿地生态系统。采取水量调度、生态补水、河湖水系连通、严格地下水管理等措施，确保重要湿地生态用水；通过退耕还湿、退耕还滩、河岸带水生态保护与修复、有害生物防控、人工湿地减污等措施，开展湿地综合治理。加强湿地管护能力建设，优先保护湿地自然保护区和湿地公园。加强湿地修复和退耕还湿，扩大湿地面积。

8、推进重点地区生态修复

开展国土绿化行动。开展大规模植树增绿活动，坚持宜林则林、宜灌则灌、宜草则草，绿化美化国土空间。集中连片建设森林，建设树种配置合理、结构稳定、功能完善的森林生态系统，形成沿河(渠)、沿线、沿湖(库)的国土绿化网络，促进山脉、平原、河湖、城市、乡村绿化协同。通过探索培育新型营造林主体、创新产权模式，引导社会资金投入植材造林，不断培育国土绿化新机制。

综合治理水土流失。以小流域为单元，以治理坡耕地为治理方向，开展西部山区等水土流失严重地区的综合治理。积极开展生态清洁小流域建设。

加强矿山迹地的生态修护。严格实施矿产资源开发环境影响评

价。生态保护红线区内禁止新增矿产资源开采活动，清理整顿已有矿产资源开发活动。加大矿山植被恢复和地质环境综合治理，强化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推进工矿废弃地修复和再利用。

9、保护生物多样性

开展生物多样性本底调查与评估。完善生物多样性观测体系，开展生物多样性综合观测站和观测样区建设。对重要生物类群和生态系统、野生动植物及其栖息地开展常态化观测、评价和预警，加强对野生动植物疫病的观测防护。以生物多样性优先保护区域为重点，开展生态系统、物种、遗传资源及相关传统知识调查与评估，建立生物多样性数据库和信息平台。到2025年，全面掌握生物多样性保护优先区域本底状况。

实施濒危野生动植物抢救性保护。保护、修复和扩大珍稀濒危野生动植物栖息地，建设生态廊道，设立专门保护站点。优先实施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和极小种群野生植物保护工程，开发濒危物种繁育、恢复和保护技术，加强珍稀濒危野生动植物救护繁育和野化放归，开展重点流域人工种群野化放归试点示范，科学进行珍稀濒危野生动植物再引入。优化野生动物救护网络，完善布局并建设一批野生动植物救护繁育中心。强化野生动植物及其制品繁育、利用监管，推广野生动植物繁育利用及其产品制品的认证标示。

强化野生动植物进出口管理。加强生物遗传资源、野生动植物及其制品进出口管理，建立相关部门信息共享、联防联控的工作机制，建立和完善进出口电子信息网络系统。建履约执法情报信息分

析研究和共享平台。严控特有、珍稀、濒危野生动植物种质资源流失。

防范生物安全风险。加强动植物检疫，严防严控外来有害生物物种入侵，严格外来物种引入管理。开展外来入侵物种普查与生态影响评价，对造成重大生态危害的外来入侵物种开展治理和清除。对环保用微生物菌剂环境安全进行评价，加强监管。

10、扩大生态产品供给

加强城镇绿地建设。发展森林城市、园林城市、森林小镇。建设绿道绿廊，优化城乡绿地布局，使城市森林、绿地、水系、河湖、耕地形成完整的生态网络。打造完善湍河国家湿地公园和杏山地址公园等，进一步扩展花洲书院范围，使之成为生态亮点。按照居民出行“300米见绿，500米见园”的要求，合理规划建设各类城市绿地。改造老旧公园，提升公园绿地综合服务功能。修复被破坏的山体、河流、湿地、植被，增加城市绿地等生态空间。鼓励发展立体绿化，结合建(构)筑物及市政桥梁等开展屋顶绿化、垂直绿化建设，丰富城区绿化的空间结构层次和立体景观效果，提升城市绿视率。进一步提高城市人均公园绿地面积和城市建成区绿地率，在已达到国家园林城市标准的基础上进一步提高标准。

加快城乡生态基础设施建设。加强各类自然保护地、生态体验地公共服务设施建设，开发和提供优质的生态教育、游憩休闲、健康养生养老等生态服务产品。加强古树名木保护，严禁移植天然大树进城。加快发展生态标识系统、绿道网络、环卫、安全等公共服

务设施，精心设计打造以森林、湿地、野生动植物栖息地、花卉苗木为景观依托的生态体验精品线路。

（六）有效防范和降低环境风险

完善风险防控与应急管理体系，加强风险评估与源头防控。完善企业环境风险排查评估制度，推进环境风险分类分级管理，严格高风险企业监管，实施环境风险源登记与动态管理。开展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第三方评估。对存在重大环境安全隐患且整治不力的企业纳入社会信用体系。

严格环境风险预警预案管理。修订完善突发环境事件、重污染天气等应急预案，强化重污染天气、饮用水水源地、有毒有害气体等风险预警，开展生物毒性等监测预警试点。推动环境应急与安全生产、消防安全预案一体化管理，加强有毒有害化学物质、石油化工等行业应急预案管理。

强化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管理。健全市、乡两级联动的生态环境事件应急网络。深入推进跨区域、跨部门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协调机制，健全综合应急救援体系，探索建立社会化应急救援机制。完善突发环境事件现场指挥与协调制度。完善突发生态环境事件信息报告和公开机制。定期组织开展生态环境安全隐患排查整治，重点排查“一废一库一品”企业，协同推进环保项目“邻避”问题防范和化解。

加强风险防控基础能力。健全环境风险源、敏感目标、环境应急能力及环境应急预案等数据库。构建生产、运输、储存、处置环节的环境风险监测预警网络。建立健全突发事件应急指挥决策支持

系统，推动专业化突发事件应急队伍建设，加强应急监测能力。推动环境应急产业化、社会化。

（七）加强辐射安全管理

防治放射性污染。提高核技术利用装置安全水平，放射性同位素和射线装置 100% 落实许可证管理。加大闲置、废弃放射源的收贮力度，确保废旧放射源 100% 安全收贮。适时开展城市放射性废物库清库工作，完善城市放射性废物库安保系统。降低辐射环境安全风险，基本消除历史遗留放射性废物环境风险，有效控制重特大辐射事故发生。加强全市辐射安全隐患排查，防治电离辐射污染，全市电离辐射环境质量控制在天然本底涨落范围内。

健全辐射监管体系。加强辐射监管、监测能力标准化建设，提高市级辐射环境监测能力，建立先进的辐射环境监测预警体系和完备的辐射环境执法监督体系。推进辐射监测机构计量认证。将辐射事故应急纳入市政府突发环境事故应急预案，开展辐射事故应急演练，提高辐射应急响应水平。加强重点辐射污染企业监管，完善放射源转让审批和放射源异地使用备案制度。开展辐射安全执法专项检查活动。

（八）推进治理体系与环境监管能力提升

1、完善环境法治

严格环境执法监督。推进环境执法体制改革，完善环境执法监督机制，不断完善环保体制垂改，推进联合执法、区域执法、交叉执法，强化执法监督和责任追究。明确执法机关和人员责任以及尽

职免责事项，统一执法尺度，公平执法。探索实施举证责任倒置，推动环境违法后果惩罚向行为惩罚转变。推进形成完善的执法责任网格化、执法监管制度化、执法程序模板化、执法手段信息化、执法监察效能化的环境执法监督体系。

推进环境司法。健全行政执法和环境司法的衔接机制，完善程序衔接、案卷移送、强制执行等方面规定，加强环保部门与公安机关、人民检察院和人民法院的沟通协调。健全环境案件审理制度，实行环境案件刑事、民事、行政多审合一，推动环境案件集中管辖与审理专业化，研究推进环境典型案例指导示范制度，强化公民环境诉权等司法保障，细化环境公益诉讼的法律程序。

2、健全市场机制

建立环境产权制度。开展环境产权确权，探索创建环境质量、环境容量、企业排污权等产权的占有、使用、收益、处分制度，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优化配置环境资源。完善排污权初始分配、有偿使用和排污交易制度，全面推进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探索推行刷卡排污、指标预算管理 with 收储。

深化资源环境价格改革。在排污费改排污税后的新体制下，探索完善价格形成机制，全面反映市场供求、资源稀缺程度、生态环境损害成本和修复效益等因素。严格落实水泥窑协同处置废物、垃圾焚烧发电等补贴政策。加大高耗能、高耗水、高污染行业差别化电价水价等政策实施力度。推进有机肥补贴、秸秆和畜禽废弃物综合利用等扶持政策试点建设。

加快环境治理市场主体培育。探索环境治理项目与经营开发项目组合开发模式，健全社会资本投资回报机制。开展区域环境治理一体化、环保“互联网+”等污染治理与管理模式创新，鼓励各类投资进入环保市场，探索开展小城镇、园区环境综合治理托管服务。废止各类妨碍形成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的规定和做法，加强环境治理市场信用体系建设，规范市场环境。积极推进环境治理依效付费机制与环境绩效合同服务。

建立绿色金融体系。鼓励各类金融机构加大绿色信贷发放力度。在涉重金属、危险化学品运输等环境高风险领域建立环境污染强制责任保险制度。鼓励银行和企业发行绿色债券，鼓励对绿色信贷资产实行证券化。加大风险补偿力度，支持开展排污权、收费权、购买服务协议抵押等担保贷款业务。支持设立市场化运作的绿色发展基金。

3、确保政府履责

落实各级党委政府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各级党委政府对本辖区环境质量负责，同时对区域流域生态环境保护负责。市级党委政府对全市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负总责，推进区域环境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制定并公布党委政府相关部门环境保护责任清单，落实发展和保护“一岗双责”，协同推进生态环保。

改革生态环境保护体制机制。积极稳妥地推进环保机构监测监察执法垂直管理改革，切实加强对市党委政府及其部门环保履责情况的监督。建立和完善严格监管所有污染物排放的环境保护管理制

度。

编制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探索编制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建立实物量核算账户，建立生态价值评估制度，开展生态资产清查，实行领导干部自然资源离任审计。

实施生态文明绩效评价考核。建立体现生态文明要求的目标体系、考核办法、奖惩机制，把资源消耗、生态环境损害、生态效益纳入各级政府经济社会发展评价体系，加大各级政府的生态环境效益绩效评价考核权重并细化到责任主体部门，对不同主体功能定位区域实行差异化绩效评价考核。

实施生态环境损害责任终身追究制。实施重大决策终身追究及责任倒查机制，实行党委和政府领导成员生态环保一岗双责任制。对在生态环境和资源方面造成严重破坏负有责任的干部不得提拔使用或者转任重要职务，对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实行领导干部环境保护责任离任审计，对领导干部离任后出现的重大生态环境损害并认定其应承担责任的，实行终身追责。

4、落实企业责任

建立覆盖所有固定污染源的企业排放许可证制度。将排污许可建设成为固定污染源环境管理的核心制度，整合、衔接、优化环境影响评价、总量控制、环保标准、排污收费等管理制度，实施排污许可“一证式”管理。环保部门对企业许可承诺等情况进行重点核查，强化证后监管与处罚。到2025年，固定污染源的企业实现排污许可全覆盖。

鼓励和约束企业主动落实环保责任。建立企业环境信用记录和违法排污黑名单制度。企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的环境违法信息记入社会诚信档案，向社会公开。实施能效和环保“领跑者”制度，树立环保标杆，采取财政补贴、税收优惠、给予荣誉奖励等措施激励企业实现更高的环保目标，广泛开展环保对标活动。在行政许可、公共采购、评先创优、金融支持、资质等级评定等工作中，根据企业环境信用状况予以支持或限制，建立完善企业环境信用评价体系，构建守信激励与失信惩戒机制。

5、强化社会监督

加强公众参与。建立公众参与环境管理决策的有效渠道和合理机制，鼓励公众对政府环保工作、企业排污行为进行监督。在建设项目立项、实施、后评价等环节，建立沟通协商平台，听取公众意见和建议，保障公众环境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和表达权。

扩大信息公开。全面推进大气、水、土壤等生态环境信息公开，推进监管部门生态环境信息、排污单位环境信息以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积极推进生态环境大数据共享开放，实施政府数据资源清单管理。建立统一的信息公开平台，在政府网站设立“环保违法曝光台”。

完善环境公益诉讼。对污染环境、破坏生态的行为，有关组织依法提起公益诉讼。鼓励公众对污染现象“随手拍”“随手传”“随手报”，支持公众和环保团体有序参与、有序保护、有序维权。

健全公众舆论监督。引导新闻媒体，加强舆论监督。加强社会

组织环保志愿者的能力培训和交流平台建设，积极发挥民间组织和志愿者作用。充分利用“12369”环保热线和环保微信举报平台，加强社会监督。

6、提升监管能力

加强生态环境监测网络建设。整合优化环境质量监测点位，建设涵盖大气、水、土壤、噪声、辐射等要素，布局合理、功能完善的全市环境质量监测网络。大气、地表水、土壤环境质量监测点位实现全覆盖。提升大气环境质量预报和污染预警水平，强化污染源追踪与解析，积极探索开展大气环境质量预报。加强饮用水源、土壤中持久性、生物富集性和对人体健康危害大的污染物监测，加强无人机遥感监测和地面生态监测，稳步推进环境质量监测事权上收和环境监测监控体制改革。

加强环境监管能力建设。实现环境监管网格化管理，优化配置监管力量，推动环境监管服务向农村地区延伸。大力推进环境监测、执法、应急、宣教、信息机构标准化建设。完善环境监管人员选拔、培训、考核等制度，充实一线执法队伍，加强现场执法取证能力，保障执法用车，加强服务型、法制型、文化型、廉洁型环保管理队伍建设，提高队伍专业化水平。到2025年，基本实现环境监管人员资格培训及持证上岗全覆盖。环境监测按照“实现大监测，确保真准全，支撑大保护”的发展理念，深化生态环境监测改革创新，全面提升生态环境监测现代化能力，建立健全政府主导、部门协同、企业履责、社会参与、公众监督的监测新格局，监测能力显著提升，

全面服务污染防治攻坚和生态文明建设。

加强生态环保信息系统建设。在第二次全市污染源普查基础上，建立完善全市污染源基本单位名录。加强环境统计能力建设，强化污染物排放数据审核，逐步实现各套数据的整合。建设和完善全市统一、全面覆盖的实时在线环境监测监控系统，建立生态环境监测信息统一发布机制。加快生态环境监测大数据平台建设，实现生态环境质量、污染源排放、环境执法、环评管理、自然生态、核与辐射等数据整合集成、动态更新，建立信息公开和共享平台。

五、重大工程项目

计划“十四五”期间环境保护重点项目为：大气环境治理项目、水生态环境保护类项目、土壤安全保障项目、生态保护修复类项目、环境基础设施与提升类项目、环境风险防控类项目、资源综合循环经济类项目、生态环境治理能力项目共 8 大类 60 项，总投资 136.51 亿元，其中：

1. 大气环境治理 3 个项目：总投资 7.6 亿元，包括现代物流园铁路专用线、烟叶烤房电代煤项目、乡镇生活环境清洁、保洁系统建设等。

2. 水生态环境保护类 19 个项目：总投资 55.63 亿元，包括湍河流域渡槽湿地、湍河下游人工湿地及湿地公园建设项目，湍河、赵河、黄龙渠、扒淤河、小草河、排子河、刁河、严陵河、内外城河、人民渠等河道生态修复工程，市区第一污水处理厂、第二污水处理厂尾水生态湿地工程、再生水利用、孟楼水厂、地下水保护等项目。

3. 土壤安全保障 3 个项目：总投资 11.8 亿元，包括对农村土壤污染修复、地下水超采治理与保护、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国家试点工程等。

4. 生态保护修复类 5 个项目：总投资 18.73 亿元，包括对杏山、禹山等已开采矿区开展裸岩治理和矿山修复，植树造林，以恢复生态环境，防止水土流失。邓州古城水生态综合治理、创建国家生态

示范市和“两山”理论实践创新基地、城乡海绵家园建设、南水北调中线水源地“回”字形河道生态修复工程等。

5. 环境基础设施与提升类 12 个项目：总投资 31.21 亿元，包括建设各乡镇污水处理厂和垃圾分类处置、第二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建设，湍北新区污水处理厂、高铁新城污水处理厂、南水北调中线两侧 27 个村庄污水处理系统、农村综合整治项目、市民绿色出行、建设绿色建材产业园等。

6. 环境风险防控类 1 个项目：总投资 2.6 亿元，建设环境应急处置物资储备仓库及环境应急监测演练能力建设等。

7. 资源综合循环经济类 7 个项目：总投资 5.01 亿元，主要建设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畜禽养殖粪污处理、秸秆综合利用、固废综合利用、餐厨垃圾处理、城市污泥综合利用、企业清洁生产及余热发电技术改造等。

8. 生态环境治理能力 10 个项目：总投资 3.93 亿元，按照国家中部地区二级站标准，建设监测监控用房，配备基本仪器和应急仪器；环保体制垂改后在各乡镇建立乡镇环保所，配套执法用房、车辆、仪器等以及辐射管理监督监测中心建设、PM2.5 油烟治理监控项目、丹江口水库无人机采样、遥感监测科研项目等。

六、规划实施保障机制

1. **明确主体责任。**明确政府是规划实施的责任主体，把规划目标指标、重点任务和重点工程纳入其经济社会发展“十四五”规划，确保规划全面实施；并将规划主要目标指标纳入各级人民政府绩效考核，考核结果作为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综合考核评价的重要内容，作为干部选拔任用、管理督察的重要依据，实行环境保护一票否决制。规划主要目标任务纳入与目标责任书。各环保专项规划要将本规划确定的重点目标任务进一步细化落实。

2. **部门协调配合。**将规划重点任务与相关的发改、财政、住建、工信、农业、林业、水利、卫生、自然资源、市场监管等部门进行分解，明确政府各部门在各个环节中的生态环保职责和执法责任；跨部门政策、法规制定时，应加强与相关部门的交流与合作，通过联席会议、论坛等形式在立法、环保政策、监测等领域实现信息的共享、交流；针对特定的环境问题或某一特征污染物进行相关部门间的合作，增强各部门对于突发事件的合作和协调，构建环境突发事件应急管理的长效机制。

3. **切实加强执法监管。**加强环境法治建设，坚持依法保护环境。健全环境法规标准体系，严格依法依规开展环境监管。深化污染防治攻坚，强化日常环境执法监管，开展环境攻坚执法检查、大气污染防治、水污染防治等专项执法检查活动。通过法律法规标准的完

善和执行，让环境违法行为受到应有处罚，促进建立规范和公平的市场竞争秩序。

4. 强化公众监督。利用开放式机构论坛、邀请公众、私营企业、非政府组织等利益相关者参与规划实施。保证公众知情权和发言权，提高公众对政策目标的理解，从而加强舆论和社会监督力度，提高部门执法的公正性和有效性，提高行政办事效率。

5. 多方筹措资金。强化节能减排、大气污染防治、水污染防治、土壤环境修复治理、生态恢复保护、环境监管等六类环保领域资金投入，提高新增财力政府预算中环保投入比重，继续保持政府环保投入的主体地位，建立环境保护投资稳定增长机制。编制绿色投入产出表，将区域环境状况作为实行财政转移支付的重要因素，增加环境状况良好的区域、环境保护成效显著区域的支付力度。全面建立多元化环保投资和监督机制。建立回报机制，提高民间资本环境保护投入的积极性和主动性，推动更多社会资本进入环境基础设施建设和经营领域。以多种融资模式创新缓解政府一次性资金筹措压力。政府公布环境治理工程、环保技术需求等，完善有关政策，引导社会资金投入生态环保领域。

附表：

邓州市“十四五”生态环保重点项目规划表

序号	项目类型	项目子类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规模和内容	项目建设主体	项目建设地点	前期手续办理情况	开工时间	投产时间	预计投资来源（万元）					备注
										概算总投资	中央预算内投资	地方出资	社会资本出资	信贷融资	
一、大气环境治理类（76000 万元）															
1	烟叶烘烤燃煤替代	烟叶烤房电代煤项目	邓州市900家烟叶烤房电代煤项目	对现有900家烟叶烤房电代煤	烟草公司	有关烤烟乡镇	依托现有烤房进行改造	2022.12	2023.6	9000	0	4500	4500	0	
2	大气环境治理类	货运“公转铁”项目	市现代物流园铁路专用线项目	新建轨线11公里铁路专用线及配套	市万里物流园有限公司（暂定）	产业集聚区	初步开展前期研究，计划纳入规划	2023.1	2025.12	62000	25000	37000	0	0	
3	蓝天工程	扬尘污染整治项目	乡镇生活环境清洁、保洁系统建设项目	市域配套120辆比亚迪清扫、保洁、执法新能源车辆	城管局	城区内	无	2023.1	2023.12	5000	0	5000	0	0	
二、水生态环境保护类（556358 万元）															
4	生活污水利用	再生水循环利用	第一污水处理厂尾水生态湿地工程	尾水入运粮河下游人工湿地公园，配置人工浮岛、氧化塘、太阳能曝气机等，使尾水深度处理，确保下游刁河堂断面达到Ⅲ类水质。	南阳市生态环境局邓州分局	龙堰镇	无	2023.1	2023.12	4000	2000	1000	1000	0	
5	生活污水利用	再生水循环利用	第二污水处理厂尾水生态湿地工程	对小洪渠207国道至桑庄田营村河道进行生态治理，打造绿色长廊。在腰店、桑庄设置500亩人工湿地公园，配置人工浮岛、氧化塘、太阳能曝气机等，使尾水深度处理，确保下游湍河断面达到Ⅲ类水质。	南阳市生态环境局邓州分局	腰店镇桑庄镇	无	2023.1	2023.12	6000	2000	1000	2000	1000	

序号	项目类型	项目细类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规模和内容	项目建设主体	项目建设地点	前期手续办理情况	开工时间	投产时间	预计投资来源（万元）					备注
										概算总投资	中央预算内投资	地方出资	社会资本出资	信贷融资	
6	生态保护	水生生态保护修复	南水北调中线湍河渡槽人工湿地建设	在湍河渡槽下游合适位置选址建设一级橡胶坝，利用湍河自然径流或南水北调干渠退水，形成六千亩的人工湖面，两岸滩地广植树木，水面发展游乐项目，岸上建一处南水北调博物馆，使这个地方形成以水为主题、以渡槽为主要景观、展示引汉精神和移民精神旅游目的地。	水利局	赵集镇	无	2023.1	2025.12	15000	10000	5000	0	0	
7	生态保护	水生生态保护修复	湍河八里岗仰韶文化遗址湿地公园建设	在八里岗遗址下游合适位置，建设一级橡胶坝，蓄水形成万亩水面景观，同时，启动八里岗遗址公园建设和湍河两岸湿地保护，使城区东部新增一处集人文遗址、水面景观与湿地保护相和谐的主题公园。	水利局	湍河办	无	2023.1	2025.12	15000	10000	5000	0	0	
8	生态修复	水生生态保护修复	湍河下游生态修复河道综合整治	13800米河底和河岸的加固和修复，含河道生态清淤20.7万m ³ ，7处险坡加固，3.7公里河道险工加固。	水利局	湍河办腰店镇汲滩镇	已办理	2023.1	2023.12	10318	0	5675	0	4643	亚行贷款
9	生态修复	水生生态保护修复	湍河下游生态防护工程	湿地，绿化及湍河下游207国道桥至汲滩大桥道路铺装，含两岸林荫道3m宽7.8万m ² ，两岸20m生态拦截带55.2万m ² ，河岸生态绿化62万m ² ，河道人工湿地5000m ² 。	水利局	湍河办腰店镇汲滩镇	已办理	2023.1	2025.12	15722	0	8647	0	7075	亚行贷款
10	生态修复	水生生态保护修复	湍河下游500米模型试验段	赵河入湍口至汲滩大桥500米示范河床及河岸线清理加固及模型设施	南阳市生态环境局邓州分局	汲滩镇	已办理	2023.1	2023.12	870	0	478	0	392	亚行贷款
11	生态修复	水生生态保护修复	赵河水质提升工程	对赵河元庄桥上下约6.0公里河道内开展生态治理工程，主要有生态护坡、水生植物种植、河道人工湿地、险工险段修复、底泥清淤、人工浮岛设置、人工曝气等。	南阳市生态环境局邓州分局	穰东镇	已办理	2021.12	2022.12	1560	1560	0	0	0	环保部中央储备库项目

序号	项目类型	项目细类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规模和内容	项目建设主体	项目建设地点	前期手续办理情况	开工时间	投产时间	预计投资来源（万元）					备注
										概算总投资	中央预算内投资	地方出资	社会资本出资	信贷融资	
12	生态修复	水生态保护修复	黄龙渠水质提升工程	对黄龙渠河湾村 3.0 公里河道内开展生态治理工程,主要有生态护坡、水生植物种植、河道人工湿地、险工险段修复、底泥清淤、人工浮岛设置、人工曝气等。	南阳市生态环境局邓州分局	刘集镇	已办理	2021.11	2022.12	1966	1966	0	0	0	环保部中央储备库项目
13	生态修复	水生态保护修复	河道底泥去污工程	对湍河、赵河、刁河、黄龙渠、运粮河市域内下游 10 公里底泥清淤 1~1.5m, 总底泥量 76.6 万立方。	南阳市生态环境局邓州分局	邓州市	已办理	2023.1	2023.12	11184	5000	0	6184	0	环保部中央储备库项目
14	生态修复	水生态保护修复	生态岸带修复工程	对湍河、赵河、刁河、黄龙渠、运粮河市域内下游 10 公里两岸生态护坡 2.5~5m, 生态修复, 种植芦苇等水生植物, 新建生态岸带 50 公里, 建设人工湿地 19 万平方米。	南阳市生态环境局邓州分局	邓州市	已办理	2023.1	2024.12	14701	5000	0	9701	0	环保部中央储备库项目
15	生态修复	水生态保护修复	扒淤河生态修复工程	从湍河杨寨提灌站引水入堰子河、扒淤河, 建立 5 级河坝, 河底清淤扩宽, 岸带生态修复。	水利局	十林镇文渠镇	无	2023.1	2024.12	5000	3000	2000	0	0	
16	生态修复	水生态保护修复	排子河流域水质保护生态环境治理建设项目	排子河邓州境内河道全长 44.1 公里, 已治理 27.34 公里, 对未治理段 16.76 公里进行实施。主要建设内容为沿岸险工治理, 拦河坝清淤防洪, 养殖及生活污水处理。	水利局	排子河沿线乡镇	可研已编制	2023.12	2024.12	5845	0	3214	0	2631	亚行贷款
17	生态修复	水生态保护修复	刁河流域水质保护生态环境治理	刁河总治理长度 77.03 公里, 已治理 13.6 公里, 对未治理段 63.43 公里进行实施。主要建设内容为沿岸险工治理, 清淤防洪, 养殖及生活污水处理。	水利局	刁河沿线乡镇	可研已编制	2023.12	2024.12	22050	0	12128	0	9922	亚行贷款

序号	项目类型	项目细类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规模和内容	项目建设主体	项目建设地点	前期手续办理情况	开工时间	投产时间	预计投资来源（万元）					备注
										概算总投资	中央预算内投资	地方出资	社会资本出资	信贷融资	
18	生态保护	水生生态保护修复	严陵河和三朗堰灌区水生态恢复	开挖南水北调退水闸至严陵河连接渠，引干渠丹江水至严陵河和三朗堰干渠，在严陵河下游建设二级橡胶坝，河道内开展水生态治理恢复。	水利局	夏集镇汲滩镇	无	2022.12	2023.12	4500	2500	0	1000	1000	
19	水生态环保	水生生态综合治理	邓州市古城水生态综合治理工程	内护城河长 2.738km，外护城河长 8.37km，主要含：河道清淤疏浚、两岸岸坡重铸、新建水工建筑物、两岸截污、两岸景观打造等综合治理工程	住建局	花洲办	施工图已经提交	2021.8	2025.8	360622	144249	144249	0	72124	
20	水生态环保	水生生态综合治理	湍河南北两岸湿地保护建设项目	北京大道至 207 国道桥，绿地总面积约 196.5 万 m ² ，其中村庄面积约 52.5 万 m ² ，扣除村庄面积后绿地总面积约 144 万 m ² ，主要建设内容为公园内部园路，景观广场，植物绿化，公园附属建筑，景观小品等。	统筹城乡发展实验区管委会	湍河两岸	已办理	2023.1	2024.6	46000	0	25750	0	20250	亚行贷款
21	水生态环保	水生生态综合治理	人民渠综合理工程建设项目	该项目占地面积约 18 万平方米，西起穰城路，东至 207 国道段，建设主要内容为： （1）河道工程：河道开挖 5.12km，河道两岸生态驳岸 8.32km，铺设透水砖亲水步道 8.32km，铺设透水沥青混凝土岸顶道路 5.12km。 （2）建筑物：新建倒虹吸 2 座、穿路涵洞 3 座、生态堰 2 座。 （3）绿化工程：绿化面积约 10 万平方米。	住建局	人民渠	已办理	2023.6	2023.12	15000	0	8250	0	6750	亚行贷款

序号	项目类型	项目细类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规模和内容	项目建设主体	项目建设地点	前期手续办理情况	开工时间	投产时间	预计投资来源（万元）					备注
										概算总投资	中央预算内投资	地方出资	社会资本出资	信贷融资	
22	生态环保	水生生态综合治理	邓州市小草河（示范段）综合治理项目	主要对治理段河道进行疏浚整治、堤防加固、岸坡整治、上堤道路及防汛管理道路工程等综合治理	水利局	小草河上游	已办理	2022.6	2022.8	1020	0	1020	0	0	
三、土壤安全保障类（118000万元）															
23	农业用地安全利用	土壤修复	邓州市受污染地块安全利用复	邓州市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	农业农村局	相关乡镇	无	2023.7	2024.6	50000	30000	0	0	20000	
24	土壤安全保障类	地下水修复	邓州市重点区域地下水超采治理与保护	治理超采区面积 35 万 m ²	水利局	邓州市	规划阶段	2022.12	2025.12	8000	8000	0	0	0	
25	面源污染治理	面源污染治理	邓州市农业面源污染国家试点工程	根据生态环境部、农业农村部（环办土壤函[2021]507号），我市已被列入全国农业面源污染治理试点县市。该项目对畜禽养殖、渔业废水进行处理和利用，全面落实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和禁烧。	南阳市生态环境局邓州分局	邓州市	已办理	2023.1	2025.12	60000	45000	5000	10000	0	
四、生态保护修复类（187218万元）															
26	生态示范创建	国家生态示范创建	国家生态建设示范市和“两山”理论实践创新基地	继续创建生态乡镇、生态村，绿色学校、绿色社区、绿色企业，扩大生态市创建成果，十四五末成功创建国家生态建设示范市和“两山”理论实践创新基地。	南阳市生态环境局邓州分局	邓州市	已办理	2021.1	2024.12	10000	0	5000	5000	0	

序号	项目类型	项目细类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规模和内容	项目建设主体	项目建设地点	前期手续办理情况	开工时间	投产时间	预计投资来源（万元）					备注
										概算总投资	中央预算内投资	地方出资	社会资本出资	信贷融资	
27	生态系统保护	生态修复	杏山禹山旅游开发区和杏山地质公园建设	按照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定位，建设引丹江口水库入彭桥镇和杏山区工程，解决生活和生态用水，加大对杏山区资金扶持和项目建设力度，抓好矿山修复、水土保持、退耕还林、退耕还牧、经济林、林下经济、生态旅游等工作，打造生态杏山、美丽杏山。	水利局彭桥镇杏山区	杏山	无	2023.1	2025.12	16000	10000	6000	0	0	
28	生态系统保护	植树造林	杏山(禹山)植树	800亩禹山水土保持人工林，配套道路、储水、引水上山及灌溉系统	杏山区	禹山	已办理	2021.1	2023.12	1218	0	0	0	1218	亚行贷款
29	山水林田湖草修复	生态修复	城乡海绵建设	结合我市千村万塘行动整治坑塘堰坝，实现水系连通。在各河流内建立多级橡胶坝，建设城乡海绵家园，充分发展水生经济，改善生态环境和农业灌溉条件，农村饮用水全部用上丹江水。	水利局	邓州市	无	2023.1	2025.12	60000	50000	0	10000	0	
30	碧水工程	水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南水北调中线水源地“回”字形河道生态修复项目	新修整河道 9.46 千米，综合治理河道 15.4 千米。其中：清淤疏浚河道 4.86 千米，驳岸改造提升 30.8 千米，新建拦河坝 7 座、水闸 7 座；景观绿化 80.85 万平方米	住建局	城区	已办理	2023.1	2025.12	100000	50000	0	50000	0	

五、环境基础设施建设与提升类（312139 万元）

序号	项目类型	项目细类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规模和内容	项目建设主体	项目建设地点	前期手续办理情况	开工时间	投产时间	预计投资来源（万元）					备注
										概算总投资	中央预算内投资	地方出资	社会资本出资	信贷融资	
31	城市建成区污水处理	污水处理建设	湍北新区污水处理厂	湍北新区 3 万吨/日污水处理工程建设主要接纳湍北新区生活废水，配套污水管网，外排水质达到一级 A 标准。	湍北新区管委会	福胜路与黄港沟东北角田家村	已办理	2023.7	2024.12	12000	0	0	0	12000	亚行贷款
32	环境基础设施建设与提升类	城镇污水处理与管网建设	邓州市第二污水处理厂（二期）	日处理污水 3 万吨，工艺为预处理+改良型氧化沟+MBR，出水水质达到地表 IV 类，铺设污水管网 16.9 公里，新建细格栅及曝气沉砂池，膜格栅、改良型氧化沟，加氯加药间、消毒池、鼓风机房等处理构筑物。	住建局	邓州市丹江大道与 G207 交叉口西南角	已完成立项、可研、初设批复、环评建设用地规划许可、投资预算、财政评审等手续。	2021.1	2022.12	14581	5832	8749	0	0	
33	城市建成区污水处理	城镇污水处理与管网建设	高铁新城污水处理厂	建设日处理污水 1.5 万吨的污水处理厂及管网配套。	高铁片区管委会	桑庄镇	无	2022.1	2025.12	30000	20000	10000	0	0	
34	环境基础设施建设与提升类	工业园区综合整治提升	邓州中联水泥有限公司绿色建材产业园和物流产业园建设项目	建设绿色建材产业园和物流产业园，整合矿山资源，优化和升级已有骨料、水泥业务，逐步延伸产业链，发展商品混凝土、预制构件、石灰、装备式建筑、危固废协同处置等产业，建设绿色建材产业园和物流产业园。	邓州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邓州市杏山办	正在进行前期论证规划	2022.03	2025.10	103500	0	0	103500	0	

序号	项目类型	项目细类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规模和内容	项目建设主体	项目建设地点	前期手续办理情况	开工时间	投产时间	预计投资来源（万元）					备注
										概算总投资	中央预算内投资	地方出资	社会资本出资	信贷融资	
35	乡镇建成区污水处理及管网	乡镇污水处理	25个乡镇生活污水处理工程	建设全市23个乡镇25个污水处理厂，配套27套污水管网。	各乡镇	25个乡镇镇区	可研已办理	2022.12	2024.12	52578	30000	2578	0	20000	亚行、国债国开行贷款
36	乡镇污水处理与管网	乡镇污水处理	汲滩镇污水处理站及配套管网	汲滩镇污水处理站土建工程及设备，处理能力为1500立方米/日，配套管网DN800砼管及DN600/400PE管12.3公里	南阳市生态环境局邓州分局	汲滩镇	已办理	2022.6	2023.6	3430	0	1886	0	1544	亚行贷款
37	乡镇污水处理与管网	乡镇污水处理	穰东污水处理站及配套管网	污水处理站土建和设备，日处理能力为2000立方米/日，污水处理站配套管网DN1000/800砼管及DN400PE管3.52公里	南阳市生态环境局邓州分局	穰东镇	已办理	2022.6	2023.6	1674	0	920	0	754	亚行贷款
38	农村生活垃圾处置	干湿分类	穰东镇干湿垃圾分类及处理站	垃圾分类收集处理设施，日收集处理有机垃圾4吨	邓州市城管局	穰东镇	已办理	2022.6	2023.6	1120	0	616	0	504	亚行贷款
39	农村生活垃圾处置	干湿分类	城区及24个乡镇垃圾分类收集设施及有机垃圾处理站	城区及24个乡镇（穰东除外）设立垃圾分类收集装置，在静脉产业园设置50t/d有机垃圾处理厂，各乡镇分别建设3吨/d有机垃圾处理站，同时接收各污水处理站污泥。	南阳市生态环境局邓州分局	各乡镇	无	2022.1	2023.12	34000	20000	1000	6000	7000	争取中央土壤污染防治专项资金

序号	项目类型	项目细类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规模和内容	项目建设主体	项目建设地点	前期手续办理情况	开工时间	投产时间	预计投资来源（万元）					备注
										概算总投资	中央预算内投资	地方出资	社会资本出资	信贷融资	
40	低碳环保	绿色出行	市民绿色出行工程	城区及城乡主干道建设 1000 座充电设施，建设城市慢行系统。	交通局	邓州市	无	2023.1	2025.12	18600	8600	0	10000	0	
41	环境基础设施建设与提升类	农村污水处理及管网建设	农村环境综合整治生活污水处理项目	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污水管网	各乡镇政府	各乡镇	无	2022.3	2025.12	33093	30000	3093	0	0	
42	环境基础设施建设与提升类	农村污水处理及管网建设	南水北调中线总干渠（邓州段）保护区划内村庄生活污水处理项目	对南水北调中线干渠邓州段两侧保护区划内 27 个村庄建设污水处理站 36 个，配套污水管网 273.85km，污水处理总量 3920m ³ /d	南阳市生态环境局邓州分局	九龙、十林、张村、赵集、夏集 27 个行政村	可研已编制	2023.1	2023.12	7563	6000	1563	0	0	争取生态环境厅专项资金
六、环境风险防控类（26000 万元）															
43	风险防范物资库	环境应急	环境应急处置物资储备仓库及环境应急监测演练能力建设	在产业集聚区及张村、穰东、桑庄、构林、彭桥等乡镇分别建立环境应急处置物资储备仓库，对市环境监测站加强环境应急监测演练能力建设	南阳市生态环境局邓州分局	邓州市	无	2023.1	2023.12	26000	6000	5000	0	15000	
七、资源综合利用（循环经济）类（50100 万元）															

序号	项目类型	项目细类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规模和内容	项目建设主体	项目建设地点	前期手续办理情况	开工时间	投产时间	预计投资来源（万元）					备注
										概算总投资	中央预算内投资	地方出资	社会资本出资	信贷融资	
44	固废综合利用	垃圾发电	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加快上马垃圾焚烧发电项目，日处理垃圾 1000 吨，年发电 6100 万度。	城管局	龙堰乡湍河办	已办理	2021.1	2022.6	30000	0	0	30000	0	已建成运行
45	资源综合利用类	固废综合利用	邓州市固废综合利用建设项目	租用或新征建设用地 80 亩，建设 7 条具有国内先进水平的蒸压釜和全自动加气混凝土砌块生产线及一套标砖生产线，项目建成后，年产加气混凝土砌块 25 万方，标砖 1000 万块；是集生产、销售与研发、推广服务为一体的新型环保建材生产基地。	城管局	邓州市	正在进行项目备案手续	2023.6	2024.6	5000	5000	0	0	0	
46	资源综合利用类	固废综合利用	邓州市餐厨垃圾处理项目	本项目总用地面积 60 亩，计划投资 3600 万元，新建一座日处理 60 吨的餐厨垃圾处理厂。建设内容包括厂区工艺系统(包括称重计量系统、餐饮垃圾预处理系统、厨余垃圾预处理系统、厌氧消化系统、沼气净化及利用系统、沼渣脱水系统、污水处理系统、除臭系统等);厂区土建及配套设施(包括建筑结构工程、给排水工程、消防工程、变配电及自控工程、管网工程、道路工程、绿化工程等)。	城管局	邓州市	正在进行项目备案手续	2023.5	2023.12	3600	3600	0	0	0	

序号	项目类型	项目细类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规模和内容	项目建设主体	项目建设地点	前期手续办理情况	开工时间	投产时间	预计投资来源（万元）					备注
										概算总投资	中央预算内投资	地方出资	社会资本出资	信贷融资	
47	资源综合利用（循环经济）类	固废综合利用	河南兰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邓州分公司炉渣综合处理项目	该项目主要是对垃圾发电后的固废进行处置，项目建成后，年处理炉渣废物 40 万吨，建筑总面积 7995 平方，建筑物有厂房、循环水池、生活办公区等，配套设施有绿化场地、道路建设等，工艺流程：对炉渣进行筛查-漂洗过滤-多级破碎-二级筛选-四级过滤-得出环保炉渣出售。	河南兰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邓州分公司	静脉产业园	已备案，正在办理项目建设用地手续	2023.08	2023.12	2500	0	0	2500	0	
48	资源综合利用（循环经济）类	固废综合利用	城市污泥综合处理项目	以静脉产业园为依托，建设处理规模为 50t/日的污泥处理项目	住建局	静脉产业园	静脉产业园实施方案已将该项目纳入其中，正在办理	2023.08	2024.12	2000	0	0	2000	0	
49	资源综合利用（循环经济）类	清洁生产	邓州市华鑫纸业、一鑫纸业、绿鑫源纸业公司绿色化改造项目	新上 1 台 51t/h 次高温次高压高效微煤雾化煤粉锅炉、1 台 30t/h、1 台 21t/h 生物质锅炉，替代原有 4 台 15t 燃煤锅炉。配套建设 XQ-LCDM51 布袋除尘装置、炉后双碱法脱硫装置，新上 SNCR 脱销装置。项目运行后，烟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减排明显。建设 3200t/d 高浓造纸废水厌氧处理系统。	邓州市华鑫纸业、一鑫纸业、绿鑫源纸业有限公司	邓州市华鑫纸业、一鑫纸业、绿鑫源纸业有限公司	正在办理前期手续	2022.12	2023.10	3000	0	0	3000	0	

序号	项目类型	项目细类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规模和内容	项目建设主体	项目建设地点	前期手续办理情况	开工时间	投产时间	预计投资来源（万元）					备注
										概算总投资	中央预算内投资	地方出资	社会资本出资	信贷融资	
50	资源综合利用（循环经济）类	清洁生产	邓州中联水泥有限公司余热余压发电综合技术改造项目	对现有的余热余压发电系统进行全面改造升级，减少能源消耗。	邓州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邓州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正在筹措资金，等待上级公司批复	2023.01	2023.12	4000	0	0	4000	0	
八、生态环境治理能力提升类（39324 万元）															
51	能力提升	宣教监测能力提升	环保宣教、环境监测体系建设	组建环保宣教培训中心，配备办公用房、车辆、信息系统、视频编辑播放设备等，建立网络平台，宣传推广普及环保知识。按照国家中部地区二级站标准，建设监测监控综合业务用房，配备基本仪器和应急仪器150套，完善监控平台。	南阳市生态环境局邓州分局	邓州市	可研已办理	2022.1	2023.12	11000	1000	0	0	10000	
52	环境科研	环境科研	环保科普宣教监测中心建设工程	土建及展示，建筑面积 17800 平方米，含宣教培训设施监测、控制设备供货安装，院内建设植物园。搬迁、新购环境监测设备。	南阳市生态环境局邓州分局	邓州市	已办理	2023.1	2023.12	10886	0	5987	0	4899	亚行贷款
53	能力提升	环境监测能力提升	湍河下游健康监测	5 台集装箱式自动监测设备安装	南阳市生态环境局邓州分局	邓州市	已办理	2023.1	2023.12	1142	0	0	0	1142	亚行贷款
54	能力提升	环境监测能力提升	邓州市辐射管理监测中心	办公场所、仪器设备购置	南阳市生态环境局邓州分局	湍北新区	无	2023.1	2023.12	3000	0	3000	0	0	

序号	项目类型	项目细类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规模和内容	项目建设主体	项目建设地点	前期手续办理情况	开工时间	投产时间	预计投资来源（万元）					备注
										概算总投资	中央预算内投资	地方出资	社会资本出资	信贷融资	
55	能力提升	环境监测能力提升	邓州市环境应急监测能力建设	在邓州市环境监测站原有应急监测基础上，新购 46 类 77 台（套）环境应急监测设备	南阳市生态环境局邓州分局	湍北新区	可研已编制	2023.6	2023.12	2300	0	0	0	2300	亚行贷款
56	生态环境治理能力提升	环境监控、环境监管执法	邓州市 PM2.5 油烟治理监控项目	为了弥补城区餐饮行业油烟排放监管上存在的漏洞，提高执法部门监管效率，拟采购 700 台油烟监控设备及配套的监测平台、系统软件等设备，总投资 1400 万元。	城管局	邓州市	正在进行项目备案手续	2022.5	2023.9	1400	1400	0	0	0	
57	环境科研	环境监控、环境监管执法	智慧环保信息化管理系统	购置水、气、土壤污染监测监控设备及智慧环保管理系统	南阳市生态环境局邓州分局	湍北新区	可研已编制	2023.12	2024.7	4500	0	0	0	4500	亚行贷款
58	环境科研	环境监控、环境监管执法	排子河流域水生态监控预警系统建设工程	在排子河干流、一级支流及部分二级支流建设水质自动监测微型站 27 台，对重点污染源安装视频监控，建立信息收集处理系统。	南阳市生态环境局邓州分局	排子河流域	可研已编制	2023.1	2023.6	2516	1258	1258	0	0	争取中央水污染防治专项资金
59	环境科研	环境监控、环境监管执法	邓州市刁河流域水生态监控预警系统建设工程	在刁河干流、一级支流及部分二级支流建设水质自动监测微型站 22 台，对重点污染源安装视频监控，建立信息收集处理系统。	南阳市生态环境局邓州分局	刁河流域	可研已编制	2023.1	2023.6	2060	1030	1030	0	0	争取中央水污染防治专项资金
60	能力提升	环境监测能力提升	对 25 个乡镇空气微型站和 7 个乡镇空气标准站	对 25 个乡镇空气微型站和穰东、腰店、桑庄、古城、张楼、张村、林 7 个乡镇空气标准站由 PM10、PM2.5 二参数升级为六参数。	南阳市生态环境局邓州分局	各乡镇	方案已编制	2023.1	2023.3	520	400	120	0	0	争取中央大气污染防治专项

序号	项目类型	项目细类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规模和内容	项目建设主体	项目建设地点	前期手续办理情况	开工时间	投产时间	预计投资来源（万元）					备注
										概算总投资	中央预算内投资	地方出资	社会资本出资	信贷融资	
			站由二参数升级为六参数												资金
合计										1365139	545395	332711	260385	226648	